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第 585 次行政會議議程

時間：112 年 4 月 18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人文學院 116 會議室

主席：武東星校長

紀錄：林欣儀組員

出席：

▶ 行政單位

楊洲松副校長、胡秀華副校長、楊洲松教務長、蕭霖學生事務長、陳啟東總務長、陳皆儒研發長、張眾卓國際事務長、張眾卓部主任、曾永平主任秘書、葉明亮館長、蕭桂森中心主任、劉一中中心主任、古明哲主任、洪伯暉主任

▶ 教學單位(院級)

人文學院陳佩修院長、管理學院陳建良院長、科技學院蔡勇斌院長、教育學院林松柏代理院長、水沙連學院江大樹院長(張力亞組長代)、通識中心林松柏中心主任

▶ 教學單位(系所、學位學程及院設班別)

中文系陳美蘭主任、外文系羅麗蓓主任、社工系蔡佩真主任、公行系李玉君主任、歷史系唐立宗主任、東南亞系王文岳主任、原民專班莊俐昕主任、華語學程齊婉先主任、非營利學程莊俐昕主任、文創學程陳佩修主任、長照學程黃源協主任、管院學士班陳建良主任、新興產碩博學位學程陳建良主任、國企系陳靜怡主任、經濟系吳健瑋主任(請假)、資管系戴榮賦主任、財金系洪碧霞主任、觀餐系戴有德主任、新興產博碩學程陳建良主任、科院學士班蔡勇斌主任、資工系陳恒佑主任、土木系陳谷汎主任、電機系許孟烈主任、應化系吳景雲主任、應光系陳祥主任、AI 學程許孟烈主任、教育學士班楊洲松主任、國比系洪小萍主任、教政系陳文彥主任、諮人系沈慶鴻主任、課科所所長陳啟東所長、終身與人資學程林松柏主任、心理與諮商學程林松柏主任、國教管人才博士學位學程洪小萍主任、地方創生學程主任江大樹主任(張力亞組長代)

▶ 校級中心

語文中心羅麗蓓中心主任、師培中心陳啟東中心主任、校研中心吳書昀中心主任(請假)

▶ 附屬中學：暨大附中黃方伯校長

▶ 學生代表：學生會方子瑜會長、學生議會蔡欣原議長(請假)

列席：

▶ 校長室、秘書室

壹、 確認第 584 次行政會議紀錄.....	1
貳、 專案報告：數位學習專班.....	1
參、 業務報告.....	1
一、教務處.....	1
二、學生事務處.....	5
三、總務處.....	8
四、研究發展處.....	10
五、國際及兩岸事務處.....	14
六、國際專修部.....	14
七、秘書室.....	15
八、圖書館.....	15
九、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17
十、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18
十一、人事室.....	22
十二、主計室.....	23
十三、人文學院.....	24
十四、管理學院.....	26
十五、科技學院.....	29
十六、教育學院.....	31
十七、通識教育中心.....	33
十八、語文教學研究中心.....	34
十九、師資培育中心.....	34
二十、校務研究中心.....	35
二十一、暨大附中.....	36
肆、 討論事項.....	37
案由一：有關訂立「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外語證照填報獎勵辦法」案，提請審議。.....	37
案由二：有關訂立「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參與第二外國語能力檢定獎勵辦法」案，提請審議。.....	37
案由三：擬具「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服務與創新評核要點」部分條文及附表修正案，提請審議。.....	38
案由四：擬具「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性騷擾防治、申訴及懲戒辦法」第七條、第二十條修正案，提請審議。.....	38
案由五：擬具本校 112 學年度行事曆草案，提請審議。.....	39
伍、 臨時動議.....	40
陸、 主席結論及提示事項.....	40
柒、 散會.....	40

壹、確認第 584 次行政會議紀錄：確認 (點選連結)

貳、專案報告：數位學習專班

參、業務報告

教務處

一、重要業務成果

- (一) 112 學年度繁星推薦已於 112 年 3 月 21 日放榜，本校招生名額 193 名、外加原住民 42 名，實際錄取計 190 名(含 1 名原住民外加名額)，各系錄取情形一覽表，詳附件【教 1】見第 41 頁。招生組已將下載錄取學生資料分送各學系，並寄發錄取通知單及「校長給新生的一封信」予各錄取學生，報到率 96.84%。
- (二) 大學甄選委員會業於 112 年 3 月 30 日公布「申請入學第一階段篩選通過名單」，本校 112 學年度報名人數計 4,268 人，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人數計 1,895 人，檢附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人數一覽表，詳附件【教 2】見第 42 頁。本校第二階段報名自 4 月 12 日至 5 月 2 日止，請各學系積極聯繫考生。
- (三) 本校 112 學年度護理學系原住民族專班單獨招生，報名於 112 年 3 月 13 日截止，共計 27 位考生報名，正取 25 名、備取 2 名，於 4 月 18 日公告錄取名單。
- (四) 本校 112 學年度原住民族文化產業與社會工作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族專班單獨招生，報名於 112 年 3 月 13 日截止，共計 92 位考生報名，正取 50 名、備取 25 名，於 4 月 18 日公告錄取名單。
- (五) 為協助各學系盡速熟悉大學申請入學線上書審資訊系統，招生組業於 4 月 14 日辦理「112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線上書審資訊系統作業說明會」，說明線上書審資訊系統作業介面功能以及操作演練。另由教務處同仁解說申請入學書審成績處理、指定項目甄試重要時程與注意事項。感謝各學系主任、書審委員及行政助理參加。
- (六) 為增進考生了解大學申請入學第二階段重要日程、報名流程、校內預分發機制等重要事項，招生組特別建立申請入學報名專區(網址：<https://exam.ncnu.edu.tw/ApplyUni/>)，在網頁中提供多項功能與資訊整合，以及公告學士班各學系招生說明會時程表，讓考生及家長可以深入淺出認識暨大。
- (七) 本校 112 學年度區域發展重點產業碩士專班(秋季班)簡章，已於 112

年 3 月 17 日公告，招生名額為 10 名，網路報名日期自 4 月 7 日至 24 日，請區域產碩專班積極鼓勵學生踴躍報名。

二、推動中重要業務執行進度

(一)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

- 1、有關本校 112 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主冊經費第 1 期款歸墊借支及經費分配事宜，教發中心業於 3 月 9 日簽請鑒核，已於 3 月 17 日奉核，並將核定簽呈送至主計室進行後續處理。
- 2、為利高教深耕主冊計畫各業務推動人員瞭解教育部經費使用原則及本校網路請購系統常見操作問題，教發中心於 4 月 18 日辦理「高教深耕主冊計畫經費使用原則線上說明會」，感謝相關單位踴躍參與。

三、未來推動重點：

- (一) 教育部 112 年 3 月 21 日臺教高(四)字第 1122200723 號函，有關檢送原住民族委員會「113 學年度專案調高大專校院招生原住民學生外加比率科系類別建議」暨學門、學類對照表，以及原住民族專班新設立與續辦時程；新設原住民族專班依據上開教育部來函規定，須於 112 年 5 月 15 日至 31 日期間至總量系統填報「表 B：原住民專班_新設」，並於 5 月 31 日前備文檢具計畫書 1 式 6 份報部。本校擬於 113 學年度新設「高齡健康與長期照顧管理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經校務會議通過後，依上開規定時程辦理報部。
- (二) 本校「大學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甄試」訂於 5 月 18 日至 20 日舉行，為使考生及家長到校口試時能留下良好印象，進而提升就讀意願，將「以學院為單位」，由校長、楊洲松副校長、陳啟東總務長及相關一級單位主管進行各學系甄試場地動線總檢，時程規劃詳如下表。招生組已請各學院於 4 月 10 日前回覆【學系總檢順序及動線規畫表】，敬請學系於 4 月 26 日前完成口(筆)試場地佈置及動線規畫。

第一次總檢	4 月 28 日 9：30-11：30 學院：管理學院、科技學院	5 月 4 日 9：30-11：30 學院：人文學院、教育學院
第二次總檢 (複檢)	5 月 8 日 9：30-11：30	5 月 10 日 9：30-11：30 (★以 5/10 為主，若須複檢 學系較多，5/8 加開一次複 檢)

備註：請各學院協助協調各學系總檢順序安排(須考量學系樓層、位置)，並於檢核當日指派人員引導至學系進行總檢(含口試地點、報到處、休息區等)。

- (三)112 學年度「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甄試自 5 月 18 日(星期四)至 5 月 20 日(星期六)於本校舉行，為避免影響各系口試或筆試進行，請各單位請勿於此期間進行相關事務工作(例如割草、消毒或修繕工程等)。甄試期間之接駁交通車業已洽請相關單位協助支援，另特別安排親善大使協助指引試場，並於四院設置考生及家長服務處。
- (四)校長召集楊洲松副校長及四院院長於 112 年 4 月 21 日召開「113 學年度願景計畫招生名額配置會議」確認名額，於 5 月 3 日前函報教育部「113 學年度大學辦理特殊選才招生計畫」、「資安外加名額申請表」及「113 學年度願景計畫」。

四、其他

- (一)臺中市龍津高級中學於 112 年 3 月 29 日舉辦學群講座，教務處招生組邀請諮人系李素芬助理教授前往參加。
- (二)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士班學生申請提前畢業作業已於 112 年 3 月 31 日公告，申請日期為 4 月 7 日起至 14 日止，請各學系於 4 月 21 日前審核完畢，並將相關資料送回教務處註冊組複核。
- (三)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修業期限屆滿應予退學學生計有 3 名，已依本校學則規，簽辦退學。
- (四)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即將屆滿修業期限學生名冊，已於 112 年 3 月 23 日發函通知各系所，請各系所輔導冊列各生積極完成學位考試或學士班課程，以期順利畢業。
- (五)為落實本校課程品保機制，將各系所排課提前至前一學期開始作業，並於學期末第 18 週內，完成次學期開課建檔作業(於 111-4 次教務會議通過)。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課資料業已函送各系所，敬請各系所提前處理開課相關作業(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預定開學日期為 112 年 9 月 11 日)。
- (六)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任課教師上網輸入課程綱要截止日為本學期第 17 週(112 年 6 月 17 日)。請各開課單位於開課作業開始後協助通知各任課教師，請於校定截止日前將課程綱要上網輸入校務系統，俾同學選課之參考。
- (七)為推動教師創新教學及課程革新，達成精進教學品質及提升學習效能之目標，課務組辦理「111-2 學年度獎勵教師創新教學申請徵件」公告，

經「獎勵教師創新教學審核小組」審查後，共計 4 件「創新教學方法」申請案通過，2 件「執行校外補助計畫實施開設之創新課程」補助申請案審查通過，6 件「特色課程及課程精進」補助申請案通過。

- (八)配合「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辦理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實務性課程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徵件計畫」共計申請 22 門課程，包含人文學院 8 門、教育學院 5 門、管理學院 6 門及科技學院 3 門。
- (九)教發中心業於 112 年 2 月 22 日開始辦理「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助理培訓課程」，截至 3 月 25 日止共有 505 位同學參與培訓，315 位同學通過培訓，本學期教學助理培訓於 4 月 10 日結束。
- (十)「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業輔導申請」採兩階段進行，第一階段業於 112 年 3 月 3 日截止，接受課輔人次共 155 人次，第二階段於 4 月 12 日截止，接受課輔人次尚在審核，期許能給予學生課業幫助。
- (十一)教發中心業於 112 年 3 月 14 日召開「111 學年度教師專業社群審查委員會第 2 次會議」，審查結果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師專業社群申請案共計 21 件通過，總補助金額共 25 萬 8,000 元。
- (十二)為增進本校各單位對 AI (人工智慧) 聊天機器人 ChatGPT 的認識及應用，教務處近期針對 ChatGPT 生成式 AI 工具提出了在教學、研究層面上建議的做法，並將相關資料發布於教發中心網頁，歡迎各單位查閱。
- (十三)教發中心業於 112 年 3 月 27 日開始辦理「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助理期中考核」，預計至 4 月 21 日截止，煩請本學期開課教師至校務系統給予課程教學助理期中考核成績。
- (十四)教發中心於 112 年 3 月 29 日辦理「數位教材之智慧財產權」教學知能系列活動，主講者為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台中服務處余賢東主任，借重其法律專業知識分享相關經驗，增進教師在製作數位課程及數位教材之合法使用觀念。
- (十五)教發中心將於 112 年 4 月 20 日與學生事務處諮商輔導與職涯發展中心合辦「學習障礙學生特質及輔導教學策略」教學知能系列活動，本講座邀請特教領域專業講師—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吳訓生主任，分享學習障礙學生的身心特性，加強本校教師及行政人員對學習障礙學生特質及需求之瞭解，提升特殊教育知能，營造友善的校園環境，敬邀各位師長踴躍參加。
- (十六)教發中心擬於 112 年 4 月 20 日召開「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傑出/優良教學助理遴選會議」，預計 4 月底前公告獲獎結果。

學生事務處

一、推動中重要業務

- (一)本處爭取教育部補助專科以上學校校內學生宿舍提升基本設施及公共空間整體改善計畫，111年12月8日經教育部審查通過，第一案委託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採購招標於112年3月10日上網公告、3月24日開標、3月31日辦理採購評選會議，第二案計畫書刻正撰寫中，力求及早完成校內學生宿舍基本設施提升及公共空間整體改善。

二、其他

- (一)為落實心理衛生一級預防工作，近期提供服務如下：

- 1、宅配到班心理健康座談：設計多元化的主題課程，提供人際關係、生涯輔導、時間管理、愛情議題等各式豐富主題，歡迎各系所提出申請。
- 2、培育友善校園種子志工：3月29日帶領諮商中心樂心志工團至南華大學臺灣生命教育館進行參訪交流，協助26位志工進行身心靈生命探索之旅，並透過此活動培育友善校園的種子志工，提升師生反思生命的意義與價值。而諮商中心樂心志工團於3月28日、3月30日於校園內共計發放2,354份暖心歐趴糖，為即將迎來期中考的學生鼓勵加油。
- 3、<生命靈數-遇見獨特真實的自己>工作坊：3月27日辦理探索生命靈數工作坊，讓同學透過認識自己的生命靈數，探索內在更多面貌，認出生命熱情的渴望。共有18位同學參與，整體滿意度為95%。

- (二)資源教室為身心障礙學生（又稱「慧心同學」）近期提供的支持性服務如下：

- 1、3月18日舉辦-職場停看聽，共12位師生參與，透過師生間的問題互動討論及概念分享，增進資源教室學生對於勞基法相關權益及職場禮儀有更進一步認識，其中慧心同學有5位，參加率達41%。
- 2、3月22日舉辦身心障礙桌遊體驗，共17位師生參與，透過活動體驗帶領學生認識心路基金會的服務及發展遲緩兒同所遇到的困難，增進師生特教知能。
- 3、3月28日辦理期中進補活動，活動包含闖關遊戲及情境猜謎活動，共10位師生參與，透過對話互動，讓特教生及志工了解彼此並建立良好友誼。
- 4、生活適應協助：提供2位特教生申請3名協助同學進行日常生活及

課程協助。

(三) 為落實心理衛生二級預防及三級危機因應，近期提供服務如下：

- 1、 3月16日至4月7日止，提供個別諮商、個別心理測驗及諮詢服務，共223人次；特殊個案共計6位，連結各系統合作，協助特殊個案進行校安通報，並進行高關懷個案關懷追蹤、聯繫、會談及個案會議共28人次。
- 2、 111-2學期精神科醫師駐校諮詢服務預計辦理9場次，目前已執行3場次駐校諮詢服務，另有6場次已預約辦理中。
- 3、 3月16日至4月7日止，開辦「焦慮情緒探索」、「拖延行為探索」、「親密關係成長」團體諮商7場次，共計42人次參與。

(四) 為協助學生職涯探索，近期提供服務如下：

- 1、 本學期擴大系所企業參訪補助申請，目前已全數完成申請，共計14場次。
- 2、 為配合高教深耕計畫二期指標，進行UCAN推廣活動，於2月22日、3月1日、8日及15日13:00-16:00假學生活動中心4樓多功能會議室，結合本校諮人系碩班辦理112年度UCAN種子講員培訓課程，共培訓16位講員；2月20日15:00-17:00、3月3日14:00-16:00假科院208辦理資工系大三及碩班學生入班職涯輔導活動，共計97人次參與，課程滿意度為81.17%。
- 3、 「111-2 職涯導師會議暨職涯輔導專題講座」預計於4月26日(三)12:00-13:30假BBB線上會議室召開，邀請逢甲大學成就學生中心林秋松專責職涯諮詢師擔任講師，演講主題為「如何應用UCAN進行學生職涯輔導」。
- 4、 本學期辦理112年度畢業季求職攻略系列活動-要「求職」了，怎麼辦？將設計系列求職活動6場。4月份活動為：4月19日(三)13:00-15:00假學生活動中心八角廳，辦理期貨業未來發展與就機會校園巡迴講座；4/19(三)17:00-20:00假學生活動中心4樓多功能會議室，辦理魅力求職力工作坊（模擬面試）。
- 5、 本學期申請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112年度「校園職涯服務暨提升就業準備力計畫」，於4月13日(四)15:00-18:00假人院B12辦理『基礎型職涯工作坊』。

(五) 111學年度第2學期校外獎助學金截至3月31日止申請及通過情形如下：

項目(2/20~3/31)	申請人數	核定通過	發放金額	備註
111-2累計申請及通過情形	116	20	336,000	

(六) 111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急難救助截至3月31日止申請情形如下：

項目(2/22~3/16)	申請情形	111-2總計申請案件
日月潭文武廟急難救助金	1件	1件
校內急難救助金	4件	4件
教育部學產基金急難慰問	2件	2件
總計	7件	

(七) 本校111學年度第二期工讀實習化計畫系列課程，截至本(112)年4月10日止，取得工讀合格證書學生共計369名，另將定期更新人才資料庫名單，供各聘僱單位媒合工讀生。

(八) 111-2就學貸款家庭年收審查已於3月31日結束申復，預計於4月上旬報臺灣銀行匯款。

(九) 本(111-2)學期復原力優秀學生獎助學金及學士班清寒助學金，已公告將於3月21日至4月20日開放申請。

(十) 111學年度學生汽機車通行證申請數量，機車合計3270輛、汽車合計1094輛。

(十一) 校園安全事件統計(統計資料時間：112/3/15-112/4/10)

分類	意外事件	安全維護事件	疾病事件	兒童少年保護事件	合計
件數	15	2	10	1	28
備註	校外交通 5 校內交通 2 運動傷害 1 自殺自傷 3 其他意外 1	其他遭暴力、侵害或 強制行為 1 其他安全維護 1	疾病 2 法定(新冠) 9 *附註	性平 1	

*附註：依教育部校安通報系統設定一天僅有一組序號通報(一天一件)

(十二) 本處原資中心為推廣原住民族語言及歌謠傳承，帶領原民生於5月2日(二)至3日(三)參與原住民族委員會舉辦2023「活力·E起舞動」第21屆全國原住民族青少年及兒童母語歌謠暨歌舞劇競賽，期望能在本次競賽中為校爭取最好的榮譽。

(十三) 本處原資中心為推廣全民原教，於5月15日(一)至5月19日(五)辦理「一個人跳五-第十五屆原住民族週系列活動」規劃兩場原住民族紀錄片放映及導演映後座談會、兩場文化講座及原住民族文化晚會活動，邀請本校師生共襄盛舉。

- (十四)本處原資中心於4月15日(六)及22日(六)辦理「染色水零瓏」工作坊，製作屬於暨大原民生的群族意象染布，增添校園多元文化之裝置，並透過藍染認識傳統植物染，培育傳統工藝使作品展現本校原民生團體其在校意象。
- (十五)本處原資中心於4月16日(日)及5月7日(日)辦理「拉阿魯哇族傳統樂舞」工作坊，增添原民生認識不同族群之文化及樂舞，並於5月原民週晚會時展演。
- (十六)本處課外組於3月25-26日於虎尾科大，參與教育部112年全國社團評選活動，本校推派2個社團參加，其中社會服務團獲得甲等獎、僑生聯誼會獲得佳作獎。
- (十七)本校男子排球隊參與3月25-26(六)、(日)二天，於國立台北護理大學體育館，參與111學年度全國大專校院排球聯賽，順利取得晉級決賽資格。
- (十八)本校111-2學期各學生社團申請辦理活動情形統計如下：

社團類別	申請活動件數 (112/03/16~112/04/07)	本學期累計申請件數
自治性社團	14 件	34 件
一般性社團	26 件	97 件
合計		131 件

- (十九)112學年度床位抽籤申請作業，已於3月28日公告抽籤結果，計有床位正取968人、備取1,329人。3月28日至4月7日床位中籤同學採線上確認床位，後續預定於4月29日、5月31日及6月17日，依放棄床位數及相關單位提供宿舍進住狀況公告空床位釋出，並辦理床位候補作業。
- (二十)112學年度碩博班新生住宿申請作業，採二梯次申請，第一梯次申請對象為碩、博士班甄試入學已報到學生及碩士班考試入學正取學生，於4月7日至4月20日受理線上申請；第二梯次申請對象為考試入學博士班正取學生及碩、博班備取學生，於5月29日至6月12日受理線上申請。

總務處

一、重要業務成果

(一) 勞健保處理情形：

- 專任人員：3月1日至3月31日辦理勞健保加退保及薪調案 113 件，112 年至 3 月底止已累計 315 件。

- 2、兼任人員：1月1日~3月31日辦理勞健保加退保共計2,945件。
- (二) 112年駐衛警隊對外收取入校臨時停車費，自112年1月1日至112年3月30日止累計總收入新臺幣243萬9,870元。
- (三) 111學年度本校車輛管理及收費系統收通行管理費，自111年8月1日迄112年3月31日止累計總收入新臺幣178萬元。
- (四) 「管理學院268會議室之修繕工程」，111年12月14日決標並簽約，原定111年12月18日開工，因管院課程安排順延至112年1月3日開工，業於112年2月16日完工。

二、推動中重要業務執行進度：

- (一) 為整頓校園交通，駐衛警隊近期持續加強校園各處違規停車之開單取締及鎖車，請各單位提醒學生依規停車，以免受罰。
- (二) 近期校園已新植山櫻花、錐果欖、赤皮及大頭茶等樹種原生種苗木共計290株，並進行台21線聯外道路及籃球場樹木修剪，人院戶外劇場鋪面除草、學人宿舍區樟樹及污水處理廠榕樹倒伏鋸除。
- (三) 計網中心採購校務資訊系統委外建置服務案，於112年3月16日辦理評選「先傑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為第1優勝廠商，訂於112年4月12日辦理議價(約)。
- (四) 管理學院採購未來教室建置案，第1次公開招標案預算金額新臺幣525萬元，已獲教育部112年3月29日臺教秘(二)字第1120032572號函同意採最有利標方式辦理，預定於112年4月24日開標及資格審查；廠商簡報及評選時間及地點屆時另訂。
- (五) 「112年度改善無障礙校園環境補助計畫」業獲教育部核定同意計畫經費新臺幣620萬元(教育部補助370萬元；本校自籌款250萬元)，將針對圖書館(室內外通道和指示系統)、人文學院(鋪面改善)、教育學院(升降設備系統更新)及綜合大樓(鋪面改善)共4處進行改善。規劃設計監造標於3月30日上午評審，由泰毅工程顧問公司評定為最符合本校需求之廠商，後續將辦理議價。
- (六) 「宿舍新建委託BOT顧問服務案」，「台灣促參顧問有限公司」於111年12月19日決標。廠商提送政策公告(草案)及可行性評估報告，刻正組織辦理審查事宜，預計4月中旬完成審查。

三、未來推動重點

- (一) 全面檢視校園路面，包括汽機車道、階梯磁磚破損等，研擬鋪設改善方案。

研究發展處

一、重要業務成果

(一) 本校執行計畫及推廣教育收入近三年及本年度(112 年度)最新執行情形如下：

類別 \ 年度		109	110	111	112
推廣教育收入		7,417,700	5,321,780	6,014,239	招生開課中
執行計畫收入	國科會計畫	121,800,720	103,030,260	95,016,590	27,258,000
	產學合作計畫	308,832,231	297,407,553	231,194,409	177,401,787
	教育部及其他單位補助計畫	224,700,264	175,756,116	291,865,361	40,542,142
	合計	655,333,215	576,193,929	618,076,360	245,201,929

※112 年度數據統計至 112 年 3 月 31 日止。

※數據來源：

1. 推廣教育收入、國科會計畫及產學合作計畫為研發處統計彙整表(以核定之經費為計算基準)。
2. 教育部及其他單位補助計畫為主計系統下載。

二、推動中重要業務執行進度

(一) 國科會將於 112 年 4 月 21 日指派查核人員到校就地查核該會補助本校 110 年度計畫財務收支情形。本次國科會擬定抽查一般計畫 8 件，研發處針對這 8 個案件已於 3 月 29 日舉辦公校內專案稽核會議，會中邀集黃俊哲、郭明裕、丁冰何等 3 位委員採「書面抽驗查證」完成專案稽核事宜。經 3 位專案稽核人員實地抽驗查核本校教師受補助執行之 8 件科技部計畫相關憑證及聘僱人員資料，並無發現缺失。

(二) 本校補助各系舉辦 112 年度(1-12 月)國內或校內學術研討會,已於 3 月

31 日截止申請。本次計有外文系、社工系、教育學院、國比系、教政系、課科所、水沙連學院共 7 個單位完成申請，近日研發處將召開審查會議，預計於 4 月中下旬通知各申請單位最後核定結果。

(三)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本校各單位辦理推廣教育課程如下，課程資料詳附件【[研 1](#)】見第 43 頁：

- 1、學分班課程共計 9 班。
- 2、非學分班課程共計 41 班。
- 3、自辦推廣教育課程四門課程提案：
 - (1) 照服員課程分為照服員認證課程及時數認證課程。
 - (2) 銀髮課程講師培訓，包含基礎課程及專業領域兩階段課程。
 - (3) 共生社區管理師課程，用個案研討與實作的課程協助地方社區經營團隊建立跨社區、跨產業、跨族群的連結。
 - (4) 本校特色夏令營營隊。

(四)有關教育部於 111 年 9 月 28 日至本校查核，產學合作計畫及推廣教育懸帳處理進度如下表：

進度 \ 類別(件數)	產學合作計畫(62件)	推廣教育(141件)
未辦理結案	25	18
結案辦理中	0	59
已完成結案	37	64
結餘款申請辦理中	1	18
結餘款已完成分配	3	34

※數據統計至 112 年 3 月 31 日止。

※截至 112 年 6 月 30 日止，逾期未辦理之計畫結餘款項，將全數統一納入校務基金統籌運用。

(五)本校創業育成中心於 112 年 4 月 6 日獲公告共有 2 個團隊(源柱力人力資源平台、慢遊指南)獲得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112 年度 U-start 原漾計畫第一階段複選入圍通知，將於 4 月 12 日至中國文化大學，參與團隊營運計畫簡報評選。

(六)【2023 讀創萌芽初階班】已於 3 月 29 日辦理說明會、將於 4 月 12 日辦理第一堂課，目前本期課程召募 16 位學生參加。

三、其他

(一) 近期計畫徵求案，詳附件【研2】見第 44-47 頁。

(二) 近期(3、4 月)由 Google Scholar 系統搜尋，本校新增之期刊論文，詳附件【研3】見第 48-49 頁。

(三) 近期完成計畫申請案

序號	徵求單位	計畫類別	件數	計畫主持人
1	國科會	112 年度國科會補助大學校院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學金試辦方案	1	研發處
2	國科會	112 年度獎勵人文與社會科學領域博士候選人撰寫博士論文	2	東南亞系 諮人系

(四) 財團法人工業資訊策進會受經濟部工業局委託執行「5G+產業新星揚帆啟航計畫」自即日起受理申請，以「產業出題，人才實戰」引導產業就商用 5G 產品研發出題，期加速 5G 產業關鍵人才發展。（詳研發處網站）

- 1、申請期限：即日起至 112 年 4 月 17 日止（線上申請）。
- 2、申請資格：國內大專校院即將升大三及以上在學生及應屆畢業生。
- 3、說明會：3 月 15 日、24 日及 30 日分別於南、北、中區辦理說明會。

(五) 財團法人工業資訊策進會執行數位發展部數位產業署 112 年度「DIGI+Talent 跨域數位人才加速躍升計畫」，重點培育國家未來數位轉型及六大核心產業之跨域數位人才，今年更併入原「Talent Circulation Alliance 人才循環交流推動計畫」，以促成產業國際人才循環與交流，進而擴大在臺國際人才數量，提升國家數位轉型能量。（詳研發處網站）

- 1、申請期限：112 年 3 月 27 日至 4 月 27 日（線上申請）。
- 2、申請資格：臺灣學生【應具備中華民國國籍，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112 年 9 月後)就讀於我國大學校院不限科系之大三至碩士在學生(含應屆畢業生)】、國際學生【申請目前就讀於中華民國公私立大學校院大學部或研究所之在學生，且為外籍生或僑生身分並持有外僑居留證者(不包含陸、港、澳生)】。
- 3、說明會：3 月 27、28、31 日及 4 月 7 日辦理四場說明會。

(六) 本處創業育成中心於 3 月 15 日由黃裕智主任至修平科技大學，參與

2023 中部科技產業園區產學交流會。

- (七) 本處創業育成中心於 3 月 22 日由黃裕智主任至高雄，參與南台灣原住民族新創成果發表會暨交流會。
- (八) 本處創業育成中心於 3 月 24 日由黃裕智主任，參與臺灣國立大學系統研發工作圈第五次線上會議。
- (九) 本處創業育成中心王伯源資深管理師於 3 月 29 日，參與台灣國立大學系統 USR 與地方創生工作圈【寵物創業實戰課程】會議，中興大學預計於 4 月 28~30 日舉辦創新創業課程教學活動。
- (十) 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及本校曾永平主任秘書、本處創業育成中心黃裕智主任、王伯源資深管理師、廖品如副理、楊孟穎副理、高硯茹副理於 3 月 29 日，參與中區原青創業生態圈競賽共識會議線上會前會。
- (十一) 本處創業育成中心於 3 月 30 日執行暨大好物超商櫃位設計及通路討論會議。
- (十二) 本處創業育成中心王伯源資深管理師於 3 月 31 日前往埔里貨櫃公司，洽談 Living Lab 貨櫃屋設置之平面規劃構想、相關法規規定及報價事宜。
- (十三) 本處創業育成中心與水沙連人社中心共同提案《文化部社造多元協力跨域共創計畫》：
 - 1、 112 年 3 月 16 日已與亞洲大學商品設計系劉芃均老師及曲冰部落洪文和老師，辦理文創商品設計討論會議。
 - 2、 「進階星空導覽人才培訓」課程已完成規劃，將與南投縣政府合辦課程，於 4 月 25 日辦理清境場課程；5 月 2 日辦理溪頭場課程，近期將辦理宣傳報名事宜。
- (十四) 本處創業育成中心與水沙連學院共同提案《教育部人文社會與產業實務創新鏈結計畫》：
 - 1、 關於競賽日程，修改為 6 月 2 日截止報名收件，並於 6 月 14 日下午辦理簡報決賽；已規劃完成提案競賽。
 - 2、 本計畫 3 月份電子通訊已於 3 月 25 日提交；3 月份自我評核表已於 3 月 29 日提交。
 - 3、 112 年 3 月 29 日與曾永平主任秘書、陳皆儒研發長及黃裕智主任等共 9 位計畫老師，協同人文社會與產業實務創新鏈結計畫翟本瑞總主持人、陳淑慧共同主持人、施孟芬博士後研究員及 iLink 教師社群與課程模組培力計畫黃紫兒專任助理，至埔里基督教長

照教學中心進行計畫訪視。

- 4、112年3月31日與黃裕智主任及梁鎧麟老師，辦理競賽評審討論會議。

(十五)進駐廠商輔導：本處創業育成中心廠商水立方工作室將於4月17日至教育學院分享科技教育的趨勢及實習合作等相關事宜。

國際及兩岸事務處

一、重要業務成果

(一)國際交流與招生

- 1、密德薩斯大學代表於112年3月28日蒞校參訪，此次參訪主要為更新2校的資訊及本校3系所(電機系、資工系、國比系)雙聯合約的後續。
- 2、112年3月30日泰國批博宋甘皇家大學師生39名蒞校參訪(校長、副校長、社會科學與地方發展學院院長及5名講師、22名博士生、9名工作人員)，除了參觀本校校園環境外，也於圖書館進行學校及系所簡介，期返國後能推廣本校科系課程和推薦學生來臺留學。

二、推動中重要業務執行進度

- (一)教育部112年學海築夢計畫徵件，本校業已於112年3月28日完成送件程序，本次申請之子計畫共有4案，分別為：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1件、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1件及觀光休閒與餐旅管理學系2件。
- (二)教育部112年度新南向學海築夢計畫徵件，本校業已於112年3月29日完成送件程序，計有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2件、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1件及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1案，共4件申請案。
- (三)112年4月11日線上國際學院共識會議，會議內容主要為課程規劃與學分認定。
- (四)臺日大學校長論壇於112年4月13日與財團法人高等教育國際合作基金會進行線上籌備會議，主要討論雙方之分工。預計4月底舉行校內籌備會議，確定內部的工作分配。
- (五)臺日聯盟首長會議訂於112年9月23日-24日舉行，預計5月舉行線上籌備會議，與聯盟學校討論相關事宜。

國際專修部

一、重要業務成果

- (一) 本部於112年3月27日(一)下午8時30分舉辦「緬甸學生線上招生說明會」，會議由張眾卓部主任開場，並邀請博士班緬甸在校生分享學校特色、學校支持系統、各學制簡介，線上與會人員約45人。
- (二) 本部於112年3月28日(二)下午2時舉辦「越南學生線上招生說明會」，會議由厲志光專任助理介紹學校特色、國際專修部簡介、課程規劃、獎學金及報名資訊等，線上與會學生約40人。

秘書室

一、其他

(一) 文書議事組例行業務

1、112年3月收發文業務：

- (1) 公文收文：計 1,863 件，其中電子收文計 1,705 件，佔總收文量之 91.5%。
- (2) 公文發文：計 469 件，含正副本 6,610 份。

2、112年3月檔案管理：

- (1) 檔案歸檔：總計 2,849 件完成點收、2,849 件完成編目。
- (2) 辦理公文解密 9 件、調案 8 件。

3、112年3月郵件處理：

- (1) 收件：本校各單位經文書組收件作業之公文及郵件計 7,139 件。
- (2) 寄件：寄送公文及郵件計 1,157 件，使用郵資 44,618 元。

- (二) 針對 111 年度公文全校各單位逾期未歸檔，截至 112 年 4 月 9 日止，111 年逾期未歸檔公文仍有 16 件，詳附件【[秘 1](#)】見第 50 頁；112 年逾期未歸檔公文有 241 件，請各單位儘速辦理各項未結案件並歸檔。

圖書館

一、推動中重要業務執行進度：

(一) 3 月份本館空間使用狀況：

- 1、校史光廊：參訪場次計 7 場（馬來西亞砂拉越獨中、考試院黃榮村院長等官員、台中市立長億高中、校務顧問、彰化社區旗艦計畫、資策會、泰國 Pibulsongkram Rajabhat 大學），人數共 296 人次；
- 2、藝廊：辦理櫻花季校院系成果展，配合招生組接待高中師生參訪。

3、新書展示區活動共 5 場（國際處 3 場、招生組、圖書館教育訓練），人數共 255 人次；

4、圖書館導覽場次計 7 場，人數共 153 人次。

(二)本館館際服務系統業務（包括圖書、中文期刊複印、西文期刊複印、大陸期刊複印、國外文獻複印）等，112 年 3 月申請圖書、文獻件數統計，總申請件數 87 件。

(三)圖書館一樓藝廊擴建：

1、圖書館一樓參考書區遷移作業業於 3 月 28 日至 3 月 31 日完成，原在 1 樓的中文參考書移至 5 樓，而各版本的四庫全書則移至 3 樓獨立空間，已經發電子郵件告知全校師生此服務空間的調整。後續將重新檢視、更新各空間指標、網頁相關空間訊息。

2、一樓藝廊擴建展區預定 4 月 17 日粉刷牆面油漆及後續辦理平板燈、投射燈和天花板修補等工程施作請購事宜。

(四)為推廣本校教師研究成果，於 4 月 19 日起至 6 月 16 日，敬邀本校劉明浩老師、陳彥錚老師，於暨大藝廊聯合舉辦「蛾·毫釐與複型 劉明浩 X 陳彥錚 蛾類影像創作聯展」。

(五)本館 4 月份主題書展活動為《Openbook 好書展》推廣閱讀並鼓勵學子追夢，著名書評媒體「Openbook 閱讀誌」精選一年內著作，邀請專家學者評比並以年度中文創作、年度翻譯書、年度生活書、年度童書、年度青少年圖書等五大類推薦給一般大眾，歡迎師生踴躍觀展。

(六)本館於 4 月 19 日在圖資 027 電腦教室辦理「大家來找查」資料庫講習，邀請碩睿資訊顏婕珉講師介紹 JCR(Journal Citation Reports)、中國知網資料庫，歡迎師生踴躍參加。

(七)本館資料庫有獎徵答活動，只要參加就有機會抽中大禮！活動一:AEB Walking Library 電子雜誌有獎徵答活動，網址：<https://huntenq.com/prizec/quiztime2023>；活動二:FirstSearch 有獎徵答，網址：<https://sites.google.com/view/2023oclcfirstsearch>，歡迎本校教職員工生踴躍參加。

(八)3 月 21 日完成校史光廊校園美景牆面標示” Gallery of NCNU History”字樣及校徽。

(九)3 月 15 日更新本館簡介資料並陸續檢視、修正網頁各項英文版資料。

二、其他：

(一)為提升讀者服務品質，提供舒適之閱覽空間，進行館舍維護措施如下：

1、112 年 3 月 17 日進行消防系統維護；3 月 20 日修復 5F 消防鐵

捲門。

- 2、112 年 3 月 22 日進行發電機例行保養維護；3 月 23 日進行電梯例行保養維護。
- 3、112 年 3 月 24 至 25 日配合南投縣環保局委託空氣品質監測公司進行定期檢測作業。

(二) 資訊系統維護：

- 1、電子資源總覽(ERMG)於 103 年建置至今，因系統老舊基於系統資訊安全考量，規劃系統升級相關作業。
- 2、112 年 3 月 30 日資源探索服務(Primo)調整網頁介面預設語言及網頁轉址設定，提供讀者更便利的使用體驗。

(三) 館藏採購、編目及相關業務：

- 1、112 年 3 月 13 日至 112 年 4 月 9 日，完成中、西文圖書及視聽資料 489 種 530 冊（含附件）編目加工作業，已移送上架，提供全校師生使用。
- 2、112 年 3 月 13 日至 112 年 4 月 9 日，完成中文、日文、大陸、西文期刊、國外報紙 109 種 138 冊點收加工作業，已移送上架，提供全校師生使用。
- 3、112 年 3 月贈書中文 1074 冊、西文 568 冊、視聽資料 59 件。
- 4、112 年 3 月 29 日，請購簽准加入 2023 年聯合線上 udn 讀書館全國大專院校圖書館共享聯盟，移請事務組辦理招標事宜。
- 5、112 年 3 月 20 日，接獲中國知網 CNKI 通知，因中國去年 9 月 1 日實施《資料出境安全評估辦法》，需完成相關資料出境合規程序，方能對海外用戶重啟服務，故 2023 年 4 月 1 日起將暫停《中國博士學位論文全文資料庫》和《中國優秀碩士學位論文全文資料庫》等產品服務。本館今年採購《中國期刊全文數據庫》不受影響，可持續使用。以上訊息已於圖書館首頁公告。
- 6、112 年 3 月 24 日，完成 CONCERT 服務費核銷。
- 7、112 年 3 月 31 日，送出「台灣經濟新報 TEJ 資料庫」、「續訂 2023-2024 年 RapidILL（西文期刊文獻傳遞服務）」採購案。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一、重要業務成果

- (一) 為符合教育部要求資通安全專業教育時數之規定，本中心派員參加資安專業訓練：

- 1、楊文龍技術員於3月23至24日，參加教育體系資安檢測技術服務中心於成大辦理之「教育體系資安健診基礎訓練課程」，課程共12小時，並取得研習時數。
 - 2、陳彥良工程師於3月29日參加台灣學術網路危機處理中心(TACERT)辦理之112年度教育體系資安專業訓練課程「資安事件通報與應變」，課程共計6小時，並取得研習時數。
 - 3、楊世偉技術員及劉育瑄管理師於3月30日參加教育部委辦資安專業訓練「業務持續運作管理」課程，課程共計3小時，並取得研習時數，以維持資安證書有效性。
- (二)校務系統採購案已於3月16日完成評選，預計於4月12日進行議約。
- (三)配合機房改善採購案之規劃，於4月6日完成校園行政 e 化系統伺服器移機作業。

二、推動中重要業務執行進度

- (一)協助各單位將111學年度資料上傳於大專校院 OpenData 平台，目前已上傳事務組空間租借、課外組社團活動、住服組宿舍資訊及課程資料。
- (二)因應本中心採購資訊機房機櫃擴增及設施改善採購案已經進入完工階段，本中心同仁於4月6日利用全校補休日發佈停機公告，並且進行機房內新舊機櫃上伺服器搬遷，4月7日起進行資訊設備系統檢測，同仁若發現系統服務或網頁異常，請洽計中或於線上報修系統填單報修。

三、其他

- (一)擴增電子公文系統主機之儲存空間。
- (二)協助招生組加強網站資訊安全相關設定。
- (三)協助課務組提供1112課程資源網填報資料。
- (四)協助住輔組112新學年度宿舍舊生登記與抽籤。
- (五)配合各單位人事組織調整，移轉個資管理平台資料。
- (六)協助查修圖書館成績單列印機及自動繳費機無法連線的問題。
- (七)台灣數位光訊公司-中投有線於3月31日假本校科三館412機房進行資工系承攬之「縣警局路口監視器專案計畫」，本中心協助查修500Mb 光纖線路專線無訊號問題。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一、推動中重要業務執行進度

- (一)太陽能光電設備建設報告「SDGs-07可負擔的潔淨能源」

1、 本校第一期、第二期太陽能建設廠商為「南投縣綠屋頂全民參與」專案得標廠商「新明能源有限公司」。

2、 第一期太陽能光電設備建設：

建築物	說明
管理學院 科技學院	持續收取回饋金。觀察網址： http://pcm.solar-eco.com.tw/Taiwan142/Main_IDB.jsp#

3、 第二期太陽能光電設備規劃進度報告：

建築物	進程	完成期限	設置容量
學生宿舍 ABCD 棟	1. 全案於10月20日起開始併聯發電。	1.總工程預計 111 年 10 月 21 日前完成。 2.工期已逾， 向新明能源有限公司收取延遲補償金11萬元。	645.81 kWp
學人會館			243.54 kWp
學生餐廳			263.67 kWp
第二期擴充案	1. 新明能源公司於10月7日發函本校擴充合約條文對照表，建設地點：教育學院。預計建設容量：241.575kWp。 2. 本案於11月1日簽約公證。 3. 112年3月30日完成鋼構雨遮柱體建設位置放樣。	預計於112年6月30前完工	241.57kWp

4、 第三期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規劃進度報告：

(1) 本校第三期太陽能設備建設共計規劃5173 kWp，由新明能源公司得標，於111年5月13日簽約，有以下說明：

類型	地點
停車棚	管理學院停車場、人文學院停車場、科一停車場、科二停車場、科三停車場、科四停車場、圖書館停車場(近管院)、圖書館停車場(近餐廳)、宿舍停車場、行政大樓旁停車場、教育學院旁停車場、教育學院旁停車場(近櫻花區)、機車停車場(近操場)、體健中心前停車場
風雨體育設施	籃球場8座、籃排球場2座、排球場2座、田徑設施(跳遠)、探索教育(低空區)
屋頂型	體健中心屋頂、行政大樓屋頂

- (2) 新明能源有限公司於111年8月3日提送台灣電力公司饋線審查。
- (3) 新明能源有限公司於8月31日委託天城開發顧問有限公司辦理，向縣府提出開發計畫變更。
- (4) 新明能源有限公司向台電公司提出饋線需求，擬規畫於大門警衛室周遭校地為饋線連接點，饋線同意書台電審查中。
- (5) 新明能源有限公司於10月24日發文本校，提供本校開發計畫書變更對照表，並委請本校發文南投縣政府申請變更本校開發計畫書，本中心於10月26日公文檔號1110015048簽辦中，奉核後將發文南投縣政府申請變更。
- (6) 南投縣政府於11月24日召開本校開發計畫書審查會議，本校由本中心中心主任及總務處營繕組組長參加，查結果為通過。
- (7) 新明能源有限公司發文本校，商界校地建設太陽能台電售電設備，本校112年1月5日回函同意。
- (8) 於112年1月30函文新明能源有限公司，要求於2月10日前發文本校太陽能建設停車場規畫圖說。
- (9) 預計於112年3月30日前取得台電饋線審查，112年4月30日前取得縣府同備。(3月30日未取得饋線審通過函文，已請新明能源有限公司加強與台電公司協調)
- (10) 於3月24日請新明能源有限公司對本校停車場建設進行樣說明，本校參與會議單位有總務處營繕組、總務處事務組、圖書館、科技學院、管理學院、人文學院、教育學院、通識中心體育組及學務處，會議記錄於公文系統文號1121001934號簽核中。停車棚設計過於陰暗，於前述會議紀錄中要求重新設計，簽核完畢將發文新明能源有限公司，要求到文後一個月內回覆本校。

二、未來推動重點

(一)防疫消毒：於4月5日、4月12日、4月23日辦理學生宿舍公共區域防疫滅菌消毒。

(二)全校消毒：於4月19日完成。

三、其他

(一)能資源管理：

1、用電數據：

期數	111年度數	112年度數	比較
1~3月	2,678,884	2,387,916	較去年節省 290,968 度 電費增加238,431元

2、用水數據：

期數	111年度數	112年度數	比較
1~3月	52,541	46,508	較去年節省 6,033 度 水費節省80,079元

(二)本中心業於3月30日發文應化系、應光系、電機系及土木系，於112年4月13日(星期四)前將112年1至3月底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紀錄表依規定逐日逐次填報後，送至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彙整，俾利辦理申報事宜。「SDGs-03 健康與福祉」

(三)本中心業於3月22日舉行112年第一次環安衛委員會議。「SDGs-03 健康與福祉」

(四)本中心業於3月24派員參與勞動部主辦校園安全衛生訪視輔導暨危害辨識及自主管理制度研習會；以瞭解勞動檢查後續策略及主題，以符合適法性之規範。「SDGs 17 多元夥伴關係」

(五)本中心業於3月25日與南投縣政府聯合舉辦，112年職場安全健康週-暨安心家族職場健康促進活動。「SDGs-17 多元夥伴關係」

(六)本中心業於3月28日協助教育部，執行大專校院職業安全衛生驗證及輔導業務。「SDGs-17 多元夥伴關係」

(七)本中心業於3月28日針對本校暑期專責人員教育訓練招標及採購規格等進行規劃。「SDGs-03 健康與福祉」

(八)本中心業於3月29日召開第二次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審議會議完竣，會議後續事務，擬由本中心依法進行並備查。「SDGs-03 健康與福祉」。

(九)本中心將主辦「112年全國大專校院環境安全衛生主管聯席會議」，於3月30日派員至朝陽科技大學請益會議前置作業（包含：主視覺設計規劃、教育部經費申請、議程內容安排、專題演講邀約、分組座談設計以及參訪地點、住宿餐食規劃等），待本中心統盤規劃，另擇期召

開會議討論之，屆時敬請有關單位多支持及協助。「SDGs-17 多元夥伴關係」

(十) 防疫期間以-mail 提供教職員工確診相關資訊及校園防疫措施。「SDGs-03 健康與福祉」

(十一) 本中心業於3月31日仍持續針對本校永續報告書 GRI 條文對應、資料補充及資料彙編等工作持續規劃。「SDGs-04 優質教育」

(十二) 本中心預計於4月12日辦理健康促進講座「視力保健：寵eye要護好，視力沒煩惱」，惟辦公及個人需求，同仁長時間使用電腦、手機造成眼睛不適，講座內容針對眼睛構造，及平時滑手機、看電腦，眼睛視覺正確姿勢，提供視力保健知識及實作，歡迎本校同仁一同參與。「SDGs-03 健康與福祉」

(十三) 本中心預計於4月28日辦理本校臨場醫師服務活動，安排5位同仁接受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人因性疾病與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管理及衛教「SDGs-03 健康與福祉」。

人事室

一、推動中重要業務執行進度

(一) 本校推薦資管系陳彥錚教授參加 112 年師鐸獎評選案，業獲教育部 112 年 3 月 28 日函復收悉，評選結果預計於 112 年 8 月上旬公布。

二、其他：各機關來文與宣導事項，已另以本校 Web 公務訊息系統或文件公告系統周知，重點摘要如下：

(一) 銓敘部修正「公教人員保險被保險人一次性離退給與按月攤提計算所據平均餘命標準表」，並自 112 年 6 月 1 日起生效。

(二) 銓敘部函釋，擬任國籍法第 20 條第 1 項第 1 款所定公務人員(含政務人員)職務，並經主管機關依規定核准得兼具外國國籍者，無須於就(到)職前辦理放棄外國國籍並提出具結書。

(三) 公教人員保險法部分條文業經總統於民國 112 年 1 月 11 日修正公布，刊載於總統府公報第 7639 號，自 112 年 7 月 1 日施行。本次增訂第 6 條之 1 條文，並修正第 8 條、第 16 條、第 21 條、第 27 條及第 51 條條文，電子檔請至總統府網站 <http://www.president.gov.tw> 公報系統下載參閱。

(四) 公務人員個人專戶制退休資遣撫卹法與公務人員退休資遣撫卹法第 93 條及第 95 條修正條文，業經總統於民國 112 年 1 月 11 日制定及修正

公布，刊載於總統府公報第 7639 號，自 112 年 7 月 1 日施行，電子檔請至總統府網站 <http://www.president.gov.tw> 公報系統下載參閱。

- (五)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彙整各機關加班費支給辦法問答集，並公告於該總處全球資訊網/給與福利處/獎金費用及業務 Q&A 專區下供參。
- (六) 勞動部修正發布「雇主申請聘僱第三類外國人文件效期、申請程序及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規定之文件」，自 112 年 3 月 15 日生效。申請聘僱第三類外國人，其聘僱對象包括在我國大專校院畢業，取得副學士以上學位之外國留學生、僑生或其他華裔學生，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之海洋漁撈工作、機構看護工作、家庭看護工作、製造工作、營造工作、外展農務工作、農業工作及雙語翻譯工作者等。
- (七) 為提升社會大眾及政府行政人員對於合作社之認識，內政部 111 年度製作合作社動畫宣導短片及數位教材相關連結已放置於內政部合作事業入口網（網址：<https://coop.moi.gov.tw/cphp>）「認識合作事業 宣導短片」項下及「教育訓練 數位學習專區」項下；數位教材亦可至 e 等公務園+學習平台（網址 <https://elearn.hrd.gov.tw/mooc/index.php>）輸入「合作社」關鍵字搜尋。
- (八) 行政院 109 年 5 月 8 日核定「消除一切形式種族歧視國際公約(ICERD) 推動計畫」，為推動該計畫內政部移民署 110 年已於全國辦理種子人員培訓，並將教材上網公開，培訓內容已上傳至「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請同仁踴躍上線學習。移民署亦依前揭計畫，於官網建置「消除一切形式種族歧視國際公約 (ICERD)」專區，網址：<https://www.immigration.gov.tw/5382/5385/7445/250283/>，置有 ICERD 宣導圖卡、懶人包及宣導影片，歡迎下載運用。

主計室

一、重要業務成果：

- (一) 依111年度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編製要點函送審計部本校「111年度出國計畫及赴大陸地區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及「111年度補(捐)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 (二) 教育部囑各校按季查填「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執行情形表」案；本校已依規定函覆及公告。
- (三) 本校112年3月經常收支及資本支出執行情形如下：
 - 1、經常收入部分，累計預算分配數441,213千元，執行數420,037千

元，執行率95.20%，詳附件【計1-1】見第51頁；比較去年同期(11103)執行數393,804千元，增加26,233千元，主要係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

2、經常支出部分，累計預算分配數436,908千元，執行數365,122千元，執行率83.57%，詳附件【計1-2】見第52頁；比較去年同期(11103)執行數351,707千元，增加13,415千元，主要係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較去年同期增加。

3、資本支出部分，累計預算分配數15,637千元，執行數8,424千元，執行率53.87%，詳附件【計1-3】見第53頁；比較去年同期(11103)執行數2,653千元，增加5,771千元，主要係機械及設備較去年同期增加。請各相關單位積極辦理，並提請注意全年之執行率不得低於90%。

(四)112年度3月份會計月報表已於規定期限內陳送審計部、財政部、行政院主計總處及教育部。

二、其他：

(一)教育部為辦理業務需要，請各校查填下列表件：

- 1、「107至110年度預算執行審計部查核意見涉及基金補助地方政府事項調查表」。
 - 2、「截至112年3月底止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經費支用情形調查表」。
 - 3、審計部通知查填「SBA 系統會計處理功能等3式調查表」。
- 上述資料本校已查填並依規定回覆。

人文學院

一、重要業務成果

(一)學術研究表現：

- 1、本院外文系預計於112年4月29日（六）辦理「2023 暨大外文學術與實務研討會」，主題為「後濫網時期之語文研究、教學與學習」，已有22位投稿（包含1位香港學者），增加跨校、跨領域的研究能量與後續合作可能。

(二)師生表現：

- 1、本院中文系學士班劉妍忻學生參與112學年度碩士班甄試，錄取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舞蹈學系碩士班。

- 2、本院中文系羽球系隊承辦 2023 年第四十屆羽球大中盃，學生獲獎名單如下：
 - (1) 呂竑佑與劉易儒同學榮獲男子雙打殿軍。
 - (2) 洪瑜與吳姿穎同學榮獲女子雙打殿軍。
 - (3) 陳文瑩與陳文瑩同學榮獲女子雙打季軍。
 - (4) 陳文瑩同學榮獲女子單打亞軍。
- 3、本院外文系莊子秀老師兼任本校保羅國際議題跨域行動研究中心國際社群鏈結組組長，聘期自 112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
- 4、本院外文系學士班學生近期考取榜單如下：
 - (1) 劉羽璇、鄭郁蓁錄取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華語文教學系碩士班。
 - (2) 盧奕彤錄取英國愛丁堡大學語言教育碩士班、英國謝菲爾德大學應用語言學及英語教學碩士班、英國伯明翰大學英語教學碩士班、英國聖安德魯斯大學英語教學碩士班。

二、其他：

- (一)本院與中央社於 112 年 4 月 19 日在本院 116 會議室合辦第 6 屆我是海外特派員校園巡迴講座，邀請中央社新聞部國際暨兩岸新聞中心林憬屏副主任擔任主講，講題為「社媒上的東南亞想像特派記者前線紀實」。
- (二)本院與南投就業中心埔里分站合作，本學期將於 112 年 4 月 19 日及 6 月 1 日下午在本院 116 會議室前走廊試辦暨大校園駐點服務，提供同學就業打工、職涯規劃相關資源及諮詢服務。
- (三)本院中文系將於 5 月 3 日在本院國際會議廳舉辦專題講座，邀請李靖惠導演擔任主講。
- (四)本院公行系於 112 年 3 月 28 日(二)邀請前台北市副市長黃珊珊女士蒞校進行公行週講座，講題為「化不可能為可能」。
- (五)本院公行系於 112 年 3 月 29 日(三)邀請台北市議員詹為元先生(本系學士班 90 級系友)蒞校進行公行週講座，講題為「如何改變世界-公行系學生的從政之路」。
- (六)本院公行系於 112 年 4 月 12 日(三)邀請 12 個專案實習單位進行 112 年度線上實習招募說明會。

管理學院

一、重要業務成果

(一) 本院觀餐系執行112年度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水沙連產業永續發展計畫-產業鏈結 x 跨域人才 x 國際合作，辦理以下活動：

1、計畫辦公室：

(1) 112年3月15日召開第1次兼任助理工作坊，協助說明兼任助理應了解計畫活動規劃與核銷作業相關事宜。

(2) 112年3月27日辦理第三期 USR 計畫徵件之實地訪查，地點：咖啡塾。

2、咖啡產業精進：112年2月24日辦理台灣咖啡生豆品質鑑定杯測會，地點：管342。

3、觀光產業加值：

(1) 112年3月22日舉辦暨大書包客活動，名稱：1112暨大書包客共同採訪，地點：賴爺爺蜜蜂小森林。

(2) 112年3月25日舉辦暨大書包客活動，名稱：1112暨大書包客 IG Reels 短影音實戰工作坊，地點：地方創生與跨域治理聯合辦公室。

4、跨域人才培育：112年3月29日舉辦教師社群活動，名稱：探討 Chat GPT 對於高等教育之影響及應對之道，地點：管341與線上同步。

二、其他

(一) 本院國企系於112年3月15日(星期三)13:00-17:00及4月19日(星期三)13:00-17:00邀請台中家商國際貿易科主任李法興老師，及臺中市立豐原商業高級中等國際貿易科主任陳珮倫老師，進行「第18屆國貿大會考」輔導課程，提升學生對國際貿易之興趣，活動進行計8小時，地點：管241教室。

(二) 本院國企系許文忠老師於112年3月22日(星期三)13:00-15:00參與本校「外國學生線上招生說明會」，透過此說明會讓外國學生能更加瞭解本系，包含介紹系所特色、亮點或獎學金提供等。

(三) 本院國企系於112年3月27日(星期一)13:00-14:00邀請臺灣行銷科學學會徐文駿主任至本校進行專題演說，講題：「行銷人才就業環境之分析」，地點：管371教室。

(四) 本院國企系於112年3月28日(星期二)13:00-15:00邀請德國萊茵 TÜV 國際禮儀謝宛蓉講師至本校進行演說，講題：「職場個人形象塑造講座」

- 打造完風範 x 職場面試形象好感度 UP」，地點:管260教室。
- (五) 本院國企系許秋萍老師於112年4月26日（三）10：10—12：30，至臺中市立文華高中進行觀議課程，透過進入高中課堂，實地了解課程相關內容和規劃，課程:「離開之後：難民庇護」。
- (六) 本院經濟系花國庭老師配合大學招生專業化計畫於112年3月22日（星期三）9:00～11:00前往台中市立惠文高中觀課，透過至課堂交流，了解高中課程內容及規劃，課程：「你所不知道的德語與文化」。
- (七) 本院經濟系穠清全老師配合大學招生專業化計畫於112年3月27日（星期一）14:00～14:55前往彰化縣國立溪湖高中觀課，透過至課堂交流，了解高中課程內容及規劃，課程：「健康與公衛議題探究」。
- (八) 本院經濟系吳健璋主任於112年3月28日（星期二）16:10-16:30在管331教室，舉辦經濟系五年一貫說明會，向經濟系大三學生宣傳系上五年一貫修讀學、碩士學位，同時鼓勵本校大學部優秀學生繼續留在本系就讀碩士班，並期達到連續學習之效果及縮短修業年限。
- (九) 本院資管系為因應時代快速變遷、回應社會與內部需求，於112年3月22日（星期三）舉辦「資管系課程與教學共識營」，針對資管系課程進行深入討論，期望透過循序漸進之調整與改善，能使資管系課程更臻完善、回應社會所需。
- (十) 本院資管系將於111年4月15日（星期六）14:00-15:20，辦理「資訊管理學系112學年度個人申請入學線上說明會」，會中由系主任戴榮賦教授、大一生代表李愼謙同學、系學會會長楊期閔同學與大三生代表王詠平同學及大四生代表王念祖同學進行本系課程介紹、系學會介紹及大一至大四期間學習、生活經驗分享，並將回覆學生有關面試、課程與未來出路等相關問題，預計會後將提供回顧影像檔供無法參與線上說明會之考生與家長觀看。
- (十一) 本院資管系研究所陳靖同學通過學海飛颺計畫，於112年2月20日至112年6月23日赴法國特魯瓦工程技術大學擔任交換學生。資管系邀請陳靖同學於112年3月22日（星期三）20:30-21:30進行線上專題演講，分享申請學海飛颺計畫過程及國外生活所見所聞，期望透過陳生經驗分享，鼓勵更多學弟妹申請海外留學機會，增廣見聞。
- (十二) 本院資管系陳小芬教授於112年3月13日（星期一）08:30-10:30至桃園市立中壢高商，參與高中端觀議課活動：各類文學選讀（語文表達與傳播），以增進大學端對於高級中學等學校課程樣態之了解。

- (十三) 本院資管系王育民教授於112年3月17日（星期五）08:00-10:30至臺中市立文華高中，參與高中端中區觀議課活動：無所不在的科學，以增進大學端對於高級中學等學校課程樣態之了解。
- (十四) 本院財金系與國企系於112年3月20日（星期一）聯合邀請美國德州聖安東尼奧大學連大祥教授蒞臨本院財金系財務管理課程進行專題講座，演講主題為「Corporate Finance: Culture and Language Dimensions」。
- (十五) 本院財金系於112年3月22日（星期三）13:00-15:00舉辦系友職涯分享，邀請本系91學年度畢業校友-南山人壽童世遠經理蒞臨本系演講。
- (十六) 本院財金系於112年3月27日（星期一）13:00-14:00舉辦中國信託實習說明會，邀請中國信託分行協理、經理、理財專業人員及總行人力資源處人員至管理學院215教室進行說明，讓同學了解銀行業及實習機會，進而於生涯規劃時多一種選擇。
- (十七) 本院財金系洪碧霞主任於112年3月27日（星期一）15:30-16:00於大三必修課程中進行五年一貫說明會，鼓勵本校大學部優秀學生繼續留在本系就讀碩士班，並期達到連續學習之效果及縮短修業年限。
- (十八) 本院財金系於112年3月29日（星期三）13:00-15:00舉辦資料庫訓練講座-Datastream，邀請英商路孚特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甘孟巧經理為本系學生進行線上演講。
- (十九) 本院觀餐系戴有德特聘教授於112年3月16日接待泰國（Phayao University of Phayao）帕堯大學管院餐旅系所教師及其博士、碩士班學生一行15名，進行教學交流與了解觀餐系，並參觀觀餐系咖啡飲調專業教室。
- (二十) 本院觀餐系於112年3月22日（星期三）12:00-16:00於管院331教室舉辦「專業實習說明會與媒合會」，邀請日月千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日月潭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台中萬楓酒店、峇嵐杉丘有限公司、涵碧樓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遊獵行腳股份有限公司、遠雄悅來大飯店（股）公司、遠雄海洋公園股份有限公司、饗賓餐旅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共計9家觀光休閒產業12名業者至現場進行媒合，共計44名學生出席。
- (二十一) 本院觀餐系龐鳳嫻助理教授配合大學招生專業化計畫於112年3月22日（星期三）9:00～11:00至臺中市立惠文高級中學觀課，了解高中端課程規劃，以利與高中端課程鏈結。

- (二十二) 本院觀餐系蔡宗伯助理教授於112年3月22日（星期三）13:00-15:00參加本校「外國學生線上招生說明會」，透過線上分享，讓外國學生了解本系。
- (二十三) 本院觀餐系系友蘇鈺淇於112年3月27日參加朝森國際有限公司舉辦「第二屆 Kingship 城市咖啡沖煮賽」，榮獲亞軍！
- (二十四) 本院觀餐系吳和諭同學於112年3月18日參加景文科技大學觀餐學院餐飲管理系舉辦「2023第五屆景大盃 JBAC」飲品藝術挑戰大賽，不分組咖啡杯測，榮獲佳作！
- (二十五) 長億高中於112年3月22日（星期三）9:00-11:50來訪本校方形劇場，進行高中學群講座，由管理學院學士班陳建良院長兼班主任，向高中生介紹系所相關特色，配合教務處招生宣導。
- (二十六) 國立華南高商（普通科）於112年3月9日（星期四）下午13:10-15:20，來訪本校管理學院進行高中參訪，由管理學院學士班陳建良院長兼班主任及財金系洪碧霞主任，介紹系所特色並帶領參觀院系成果，配合教務處招生宣導。
- (二十七) 本院學士班112學年度繁星推薦入學管道錄取生共計5名，於3月21日至23日致電詢問學生就讀意願，確認5名錄取生皆已確認有意願就讀本院學士班。
- (二十八) 本院區域發展重點產業碩士專班112年度春季班預計於112年4月14日（星期五）發函及寄送修正計畫書至教育部計畫辦公室。
- (二十九) 本院新興產業策略與發展博士學位學程112學年度博士班考試入學考試，截至112年4月10日止，共有9名考生報名，預計錄取總名額為5名，其中新興產業組有5名考生報名，預計錄取名額為3名；觀光創新組有4名考生報名，預計錄取名額為2名。
- (三十) 本院兩岸高階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於112年4月8日（星期六）假台中市中華電信訓練所舉行112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說明會，當天計有26人參加。

科技學院

一、重要業務成果

(一) 師生表現

- 1、本院土木系學士班四年級王琳淇同學、四年級方聿辰同學榮獲台

灣整合防災工程技術顧問有限公司獎學金。

- 2、本院土木系學士班四年級葉曜寬同學榮獲 111 年中國土木水利工程學會獎學金。
- 3、本院應用化學系賴榮豐老師「Direct ^{129}Xe -NMR spectroscopy evidence of a mesogenic dendrimer with free void space」之研究成果刊登在 Journal of Materials Chemistry C。
- 4、本院應用化學系傅在峰老師指導的博士生-劉柏廷榮獲「2023 第 37 界生物醫學聯合學術年會 徐千田優秀論文獎-特優」。

(二) 國際交流

- 1、本院土木系與法國巴黎高等機械學院締結姊妹校與簽訂交換學生合約，該校碩士班學生 Titouan MONTORIER 於 112 年 3 月 15 日至 112 年 9 月 15 日至本校交換學習。

二、其他

- (一)本院資工系於 112 年 3 月 17 日邀請國立清華大學資訊工程系林永隆教授及中央研究院資訊科學研究所廖弘源特聘研究員蒞臨本系演講，演講題目為 AI 大師對談。
- (二)本院資工系於 112 年 3 月 24 日邀請台灣微軟股份有限公司王禎輝資深業務協理蒞臨本系演講，演講題目為職涯規劃。
- (三)本院資工系於 112 年 3 月 31 日邀請逢甲大學資訊工程系林峰正副教授蒞臨本系演講，演講題目為深度學習之人臉以及骨架辨識應用經驗分享。
- (四)本院資工系系學會於 112 年 3 月 24 日舉辦系火鍋活動，以增進學長姊與學弟妹間的交流。
- (五)本院土木系於 112 年 3 月 16 日邀請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生物科技系系主任林家驊教授蒞校演講，演講題目為奈米科技之跨領域應用。
- (六)本院土木系於 112 年 3 月 23 日邀請南投縣環保局李易書局長蒞校演講，演講題目為南投縣永續發展現況與願景。
- (七)本院電機系於 3 月 22 日中午 12 時辦理 111 學年度學士班自我探索系列活動-國外交換經驗分享-疫情之下勇闖法國，由本系學士班陳威志同學分享在法國特魯瓦工程技術大學的美好回憶及出發前的準備經驗。
- (八)本院應用化學系於 112 年 3 月 17 日邀請成功大學化學系林峻毅助理教授蒞系演講，演講題目: Low-coordinate Transition Metal Complexes: Synthesis, Spectroscopic and Magnetic Properties。

- (九) 本院應用化學系於 112 年 3 月 22 日由謝雅竹老師帶領學士班學生至正瀚生技公司參訪，增進學生了解課程與產業間的關聯性與相關知識。
- (十) 本院應光系於 112 年 3 月 22 日邀請國立高雄大學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楊證富教授蒞臨本系演講，講題：多層結構超寬帶吸收器在可見光到近紅外光之模擬及實作 Simulation and fabrication of ultra-wideband absorber with multilayer structure in visible to near-infrared light。
- (十一) 本院應光系於 112 年 3 月 29 日邀請國立中興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林孟昌副教授蒞臨本系演講，講題：Non-Aqueous and Aqueous Aluminum-based batteries。
- (十二) 112 年 3 月 22 日（三）長億高中共 250 人蒞校參訪，由楊智其專案助理教授為學生介紹本班及教學特色，藉此讓學生加深了解本院學士班。
- (十三) 本院學士班於 112 年 3 月 29 日（三）辦理雙主修、輔系、及五年一貫說明會，讓同學更深一步認識，提早規劃未來學習目標。

教育學院

一、重要業務成果

(一) 學術研究

- 1、本院課程教學與科技研究所與師資培育中心合作辦理「十二年國教議題融入教學與師資培育：第 14 屆科技社會中的課程與教學變革學術研討會」摘要投稿至 112 年 3 月 31 日止，共計有 20 篇論文摘要。

(二) 師生表現

- 1、泰國批博宋甘皇家大學 3 月 30 日至暨大參訪，本院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應國際處邀請，由本院國比系羅雅惠副教授協助進行系所簡介。
- 2、本院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蕭霖老師擔任教育部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專家，於 3 月 29 日出席諮詢會議。
- 3、本院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陳文彥老師擔任教育部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諮詢委員，於 4 月 13 日、4 月 21 日出席諮詢輔導會議。
- 4、本院課程教學與科技研究所黃淑玲教授獲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 166 萬 6,002 元，執行「偏遠地區學校類型研究專案計畫」，計畫執行期間自 112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4 月 30 日。

- 5、 本院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沈慶鴻特聘教授為執行 111 年教育部原住民族家庭教育方案計畫於 112 年 3 月 23 日、4 月 20 日、5 月 18 日於南投縣立民和國中舉辦「為愛朗讀」分享會。

(三) 國際交流

- 1、 本院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於 4 月 12 日邀請德國教授 Mechthild Kiegelmann (服務單位 Karlsruhe University of Education)蒞臨演講，演講主題為「Identity Development in the Context of Social Exclusion and Discrimination」。

(四) 校友動態

- 1、 本院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台灣教育政策與評鑑學會聯合舉辦「2023 第九屆研究生論文發表會：地方教育人才培育」，已完成徵稿，通過審查之稿件有 33 篇，其中 17 篇為英文稿件。
- 2、 本院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 107 級畢業生張家瑞錄取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碩士班。
- 3、 本院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 108 級終發組顏靖芝同學錄取國立彰化師範大學人力資源管理研究所。
- 4、 本院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 108 級終發組李昕真同學錄取國立中正成人及繼續教育研究所。

二、其他

- (一) 本院擬於 112 年 4 月 18 日召開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議，討論諮人系教師升等事宜。
- (二) 本院擬於 112 年 4 月 18 日召開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討論系所單位等相關修正法規、導師獎、傑出校友及推薦應屆畢業生斐陶斐榮譽學會獎項等事宜。
- (三) 彙整本院 111 年度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及 111 年度國科會研究獎勵學校總體績效，俾以納入本校總體績效報告書。
- (四) 水沙連人社中心、教育學院 USR 計畫、教育學院學士班於 112 年 4 月 8 日至 9 日合辦本校南投兒少服務行動計畫：《池續我們的夢想》營隊，透過課程體驗、實作參與及互動的營隊活動方式，創造不同的永續環境經驗，並藉由活動引導學生學習知識與技巧實踐永續觀光，進而帶領學生建立以聯合國 SDGs 為核心的公民素養，接軌國際社會，落實「在地全球化」之教育目標。
- (五) 本院課程教學與科技研究所於 112 年 4 月 20 日，由陳啓東所長帶領本

所師生計 15 人，前往南投辰光能源科技、半山夢工廠參訪，以增進本所師生對南投地區數位科技產業及未來就業市場發展有進一步認識，及促進師生情誼。

(六) 本院課程教學與科技研究所於 112 年 4 月 27 日，擬邀請駱奕帆教師(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附屬高級中學)為本所師生專題講座，講題「STEAM 教育的實務經驗」，歡迎師生同仁共同參與研討。

(七) 本院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李素芬助理教授於 112 年 3 月 29 日前往臺中市龍井區龍津高中參加該校辦理之學群講座並進行招生宣傳。

(八) 本院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於 112 年 3 月 29 日上午 9 時 10 分於教育學院 A302 研討室，邀請勞動部發展署 TTQS 陳麗郁輔導顧問演講，分享「TTQS 業界實務推動分享」。

(九) 本院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諮商心理組三年級師生將於 112 年 4 月 19 日至南投家扶中心兒少培力館、華麗轉身股份有限公司進行業界參訪。

通識教育中心

一、重要業務成果

(一) 本中心申請教育部體育署「區域性水域運動體驗推廣活動」獲核定經常門 27 萬元及「充實與更新水域運動體驗場地及設備」資本門 72 萬，合計新臺幣 99 萬元。

(二) 本中心申請教育部體育署補助辦理「112 年補助高級中學及大專校院卓越運動代表隊增聘運動教練實施計畫」獲補助經費新臺幣 138 萬元。

(三) 本中心申請教育部體育署「112 年改善運動訓練環境」補助案，獲核定新臺幣 100 萬元。

(四) 本中心於 3 月中旬協助辦理「112 年運動績優生獨立招生」書面審查作業；另於 3 月 26 日辦理術科考試，招收運動專長項目有：射箭、划船、壘球、游泳、空手道、定向越野等 6 項專長，應考人數 45 人，到考人數 45 人，皆已順利完成考試，並預計於 4 月 14 日公告錄取結果。

二、推動中重要業務執行進度

(一) 3 月 28 日體育組及划船隊師生於日月潭水域協助臺中市烏日溪尾國小辦理船艇推廣及水域救生課程，活動由溪尾國小沈翠蓮校長親自帶領校內師長們、同學們、教育處師長以及家長們共計 90 人左右一同參與。教學內容以水域安全及學生自主行動學習、社會參與、團隊溝通等三

大面向核心素養，更在人際關係團隊合作、發現問題以及解決問題能力培養、身心素養與自我精進等議題上進行討論與實務分享。

- (二)4月中旬起預定辦理「111學年度體育季球類競賽」，共計辦理6項運動賽事(男女籃球、男女排球、羽球團體、桌球團體、壘球及足球)，全校23系所將依項目報名參賽，預計參與人次達1,600人次。
- (三)4月7日協助南投縣政府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辦理「南投縣111學年度教師戶外探索課程增能研習實施計畫」，體驗本校中區戶外探索教育中心低空及中高空設施，共計56人次參與。

語文教學研究中心

一、重要業務成果

- (一)本中心已於112年3月29日(星期三)下午13時10分至15時00分辦理「2030雙語台灣的終極挑戰—如何聽懂CNN?」講座，由行政院公務人力發展學院英語講師朱爾威主講，共有56名師生參與。
- (二)112年3月30日(星期四)泰國批博宋甘皇家大學到校來訪，由羅麗蓓主任與徐孝先專案講師協同國際處接待並於圖書館二樓語文中心雙語空間進行導覽。

二、推動中重要業務執行進度

- (一)本中心擬於5月3日及5月10日辦理111-2學期校內英語競賽「Spelling Bee比賽」、「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英語情境喜劇比賽」初決賽。
- (二)本中心擬於5月17日辦理校內英檢OOPT監考人員試務營，由敦煌書局承辦人員說明測驗日之注意事項及電腦操作方式並擬於5月24日辦理OOPT測驗，預計有494名公費考生應試，並開放350名自費考生名額，報名時間為4月10日至4月24日。

師資培育中心

一、重要業務成果

- (一)112年度高級中等學校以下及幼稚園，教師資格考試，共計有31名應屆師資生報名，相關報名資訊已如時上傳至教育部師資培育管理平臺。
- (二)本中心教學實習課程於3月27日安排師資生至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附屬高級中學進行觀課試教。
- (三)本中心教學實習課程於3月30日(五)及4月12日(三)安排師資生至南投縣立埔里國民中學進行觀課試教。

(四)本中心為加強師資生專業知能，於 112 年 3 月 30 日(四)下午 3 時至 5 時，邀請台中市立爽文國中曾明騰老師蒞校演講，講題：班級經營與創意教學。

(五)本中心教學實習課程於 112 年 4 月 17 日(星期一)安排師資生至新竹縣竹北市東興國民中學校外參訪。

二、推動中重要業務執行進度

(一)本中心推薦林志忠老師指導之學生：李碧慧，陳玉珍老師指導之學生：李沂樺，謝淑敏老師指導之學生：王郁萱及邱瓊芳老師指導之學生：王毅瑄參與「112 年度教育部教育實習績優獎」內部初選選拔，將從 4 位同學選中出 2 位代表本校參選「112 年度教育部教育實習績優獎」。

(二)本中心 112 學年度申請修習教育學程甄選報名已於 112 年 3 月 20 日(一)開始進行，報名截止日為 112 年 4 月 14 日(五)16:00 截止。

校務研究中心

一、重要業務成果

(一)完成「110-112 學年度繁星推薦錄取學生學校分析」、「107-111 學年度主要生源學校各院學生比率分析」、「112 學年度繁星推薦各校表現分析」、「競爭校系繁星分則比較分析」及「111 學年度與 112 學年度繁星推薦有無錄取之學校比較分析」，並於 3 月 23 日繁星報名人數向上提升會議進行報告。

(二)本中心於 3 月 24 日完成中心走廊視覺化海報更新。

二、推動中重要業務執行進度

(一)111 學年度大二學生學習習慣調查分析。階段性成效：90%。

(二)111 年度申請國科會專案計畫情形。階段性成效：90%。

(三)111 年度補助計畫執行情形。階段性成效：50%。

(四)111 年度產學合作計畫執行情形。階段性成效：10%。

(五)本中心已完成秘書室公關暨校友服務中心主任職缺案外審事宜，後續將召開第 2 次系級教師評審委員會。

三、未來推動重點

(一)學雜費減免與弱勢助學金分析。

(二)高中學習歷程資料相關應用分析。

(三)修讀 EMI 課程與 OOPT 檢測情形相關分析。

(四)本中心訂於 4 月 25 日召開「111 學年度校務發展執行成效考核第 3 次

會議」。

暨大附中

一、重要業務成果

- (一) 繁星放榜暨大附中大放異彩，錄取率92%創校史紀錄，台大、成大、政大等頂尖大學入榜。112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成績公布，暨大附中高中部6班共73位學生報名，順利錄取頂尖公私立大學67人，錄取率高達92%，如此優異成績創校史紀錄，附中表示加上日前已經特殊選才錄取的17位同學，原民專班已錄取2位同學，暨大附中合計有86位同學順利成為大學生。
- (二) 實習處吳慧君主任，當選112年南投縣社會優秀青年。本校實習處吳慧君主任教學資歷豐富，在教學現場總能豐富、多方的觸動學生的學習動機，關心學生學習與進路發展，擔任實習主任期間帶領技高的師生們在全國商業類技藝競賽打出漂亮的戰役交出亮眼的成績單。112年3月31日受領112年南投縣社會優秀青年當選證書，黃方伯校長與校內同仁前往會場共享喜悅。
- (三) 船山講堂第九講—苗栗高中圖書館黃琇苓主任，講題：「未來已來，你還不來！」—ChatGPT4.0數位共作新時代。黃琇苓主任本身任教國文科，跨域在數位學習領域學有專精，取得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數位科技與教育博士學位，透過琇苓主任生動仔細地講解，與會的老師對 A.I. 有了基礎的認識，放手實際操作時更是驚呼連連，深刻地瞭解到 A.I. 已正式改變了我們的生活！老師可以利用 A.I.更精進教學，學生也可以利用 A.I.更快速的學習。未來已來，A.I 已來，善用工具一起精進教學，讓學生們受益！
- (四) 附中師生前往日本筑波大學參加「Science Edge 2023」科學競賽榮獲銀質獎。2023年的「Science Edge 2023」科學競賽全球參加作品件數達近240件，僅8件獲選金質獎、8件銀質獎，其中臺灣學校近50件參加角逐，僅有4件作品入選，可見競爭相當激烈，能入選實屬不易。此次競賽作品感謝中山工商楊鎮澤老師技術指導、暨大陳啓東教授細心陪伴。藉由此作品不但可以推廣外來入侵種的教育，還可以鼓勵民眾對創意科學和新興科技產生高度興趣以及熱忱，並作為問題解決的工具。
- (五) 本校原青社參加111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南區決賽，榮獲「優等」殊榮。

二、推動中重要業務執行進度

- (一)112 年 4 月 11 日上午 8：40 假第一會議室，將針對師生前往日本筑波大學參加日本科學論文競賽榮獲銀質獎殊榮辦理記者會，目前已敬邀挹注校內科學教育教育資金的天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葉志忠董事長，及與本競賽相關暨大武東星校長、暨大陳啟東總務長出席記者會。
- (二)112 年 4 月 7 日起辦理勞動部 112 年第一梯次即測即評及發證檢定，此次針對電腦軟體應用乙級技術士檢定考試，將於 112 年 4 月 7 日進行術科檢定、112 年 4 月 18 日進行學科檢定。
- (三)112 年 4 月 14 日進行統測祈福，為參加統一入學測驗考生祝福。

三、未來推動重點：

- (一)111 學年度運動會暨跑道啟用典禮暫定於 112 年 5 月 5 日(五)全天辦理，並視報名狀況於 5 月 3~4 日辦理預賽。
- (二)辦理「111 學年度部分領域課程雙語教學計畫」於 112 年 4 月 10 日接受諮詢輔導，由台中科技大學曾琦芬副教授和國立海洋大學諮詢委員張正杰教授二位委員蒞校指導。
- (三)辦理「111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英語文課程全英語授課計畫」於 112 年 4 月 14 日接受諮詢輔導，邀請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英語學系黃玫珍老師入校協助。

肆、討論事項

案號：第 1 案

提案單位：語文教學研究中心

案由：有關訂立「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外語證照填報獎勵辦法」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為鼓勵本校大學部與研究所學生積極參加外語檢定考試並取得外語證照，增強外語能力及提昇其國際競爭力，特訂立此辦法。
- 二、檢附「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外語證照填報獎勵辦法」總說明、對照表及草案，詳如【第 1 案附件】見第 54-58 頁，請卓參。

決議：修正後通過。

案號：第 2 案

提案單位：語文教學研究中心

案由：有關訂立「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參與第二外國語能力檢定獎勵辦法」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為鼓勵本校學生參加第二外語檢定考試，增強外語能力及提昇其國際

競爭力，特訂立此辦法。

- 二、檢附「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參與第二外國語能力檢定獎勵辦法」總說明、對照表及草案，詳如【第2案附件】見第59-63頁，請卓參。

決議：修正後通過。

案號：第3案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擬具「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服務與創新評核要點」部分條文及附表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要點於111年1月1日實施迄今，業歷經3次平時考核作業，為強化評核之實效性、激勵性與衡平性，並兼採各單位實際推動經驗，爰修訂本要點，以臻完善本校行政人員平時考核機制。
- 二、本要點擬修正本要點第1點、第2點、第5點、第6點條文，計4點，並配合修訂員工服務與創新評核表(含公務人員版、約用人員版)，說明如下：
 - (一)第1點：酌修文字。
 - (二)第2點：明訂本評核要點適用、得準用對象。
 - (三)第5點：增訂「給假獎勵」標準及程序、修訂行政獎勵及行政懲處程序，並酌修文字。
 - (四)第6點：增訂評核表「主管總評項目」相關程序。
 - (五)評核表：增加並明確劃分評核項目、調整各項評核項目之配分、加註必要之備註文字。

- 三、檢附「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服務與創新評核要點」修正對照表、修正草案、服務與創新評核表，詳如【第3案附件】見第64-78頁，請卓參。

決議：修正後通過。

案號：第4案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擬具「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性騷擾防治、申訴及懲戒辦法」第七條、第二十條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教育部107年10月9日以臺教人(一)字第1070177455號書函略以，有關教育部所屬各機關(構)學校於修正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時，請明訂機關(構)學校之首長如涉及性騷擾事件，應交由教育

部決定，以為周妥，爰擬訂本修正案。

二、本案修正條文說明如下：

(一)第七條第一項：申訴時加害人如為本校校長，由原向「南投縣政府」提出，改為向「教育部」提出。

(二)第二十條：法規修正應比照新訂程序辦理，無需特別敘明「修正時亦同」，爰予刪除。

三、本修正案如經行政會議討論通過，將提送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發布後實施。

四、檢附「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性騷擾防治、申訴及懲戒辦法」第七條、第二十條修正草案對照表、修正後全文及說明一教育部函文，詳如【[第4案附件](#)】見第 74-84 頁，請卓參。

決議：照案通過。

案號：第 5 案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擬具本校 112 學年度行事曆草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本草案係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教育部等相關規定，同時參考各校訂定情形，並會請本校一級單位就其所管提供重要行事內容彙整訂定。

二、各項重要行事悉依往例訂定，異動部分說明如下：

(一)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上課日自 112 年 9 月 11 日(星期一)起至 113 年 1 月 14 日(星期日)止；第二學期上課日自 113 年 2 月 19 日(星期一)起至 113 年 6 月 23 日(星期日)止，均計 18 週。

(二)112 學年度畢業典禮訂於 113 年 5 月 25 日(星期六)。

(三)112 學年度校慶日於 112 年 10 月 14 日(星期六)舉行秘書室規劃全校教職員工生參與活動，當天活動補假依秘書室建議調移至 113 年 4 月 3 日(星期三)。

三、本草案經行政會議討論通過後報部備查，並印發本校各學術及行政單位據以行事，且在本校網頁公告週知。

四、檢附本校 112 學年度行事曆草案，詳如【[第 5 案附件](#)】見第 85-86 頁，請卓參。

決議：照案通過，續報教育部備查。

伍、臨時動議 (無)

陸、主席結論及提示事項

- 一、個人申請期間，請將院系所的區域環境清潔整理，電梯內部張貼的海報、電話的清潔及洗手間，請總務處責成外包廠商加強處理，另有關海報張貼做統一的管理。

柒、散會(11:06)

《業務報告》附件【教1】

110-112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報名及錄取情形一覽表

學系名稱	110學年度							111學年度							112學年度							112-111學年度	
	招生名額	報名人數(次)	總錄取人數(不含外加)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生在校成績排名%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生在校成績排名%	招生名額	報名人數(次)	總錄取人數(不含外加)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生在校成績排名%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生在校成績排名%	招生名額	報名人數(次)	總錄取人數(不含外加)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生在校成績排名%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生在校成績排名%	報名人數增減(人次)	報名人數增減(比例)
中國語文學系	10	51	10	9	22%	1	12%	11	37	11	5	26%	6	14%	10	39	10	10	27%	0	-	2	5.4%
外國語文學系	10	21	10	9	25%	1	18%	10	86	10	10	18%	0	-	7	48	7	7	19%	0	-	-38	-44.2%
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	14	74	14	14	26%	0	-	12	85	12	12	20%	0	-	12	76	12	12	20%	0	-	-9	-10.6%
公共行政與政策學系	10	49	10	10	21%	0	-	10	57	10	9	28%	1	9%	9	52	9	9	20%	0	-	-5	-8.8%
歷史學系	7	39	7	1	9%	6	21%	9	65	9	9	28%	0	-	8	47	8	8	21%	0	-	-18	-27.7%
東南亞學系	5	65	5	5	10%	0	-	5	55	5	5	28%	0	-	8	44	8	8	27%	0	-	-11	-20.0%
國際企業學系	10	60	10	10	23%	0	-	10	79	10	10	22%	0	-	10	108	10	10	11%	0	-	29	36.7%
經濟學系	12	69	12	10	23%	2	9%	10	94	10	10	20%	0	-	10	110	10	10	14%	0	-	16	17.0%
資訊管理學系	11	55	11	11	21%	0	-	11	60	11	11	17%	0	-	11	59	11	11	15%	0	-	-1	-1.7%
財務金融學系	11	52	11	11	27%	0	-	13	85	13	13	14%	0	-	12	83	12	12	9%	0	-	-2	-2.4%
觀光休閒與餐旅管理學系 觀光休閒組	5	50	5	0	-	5	21%	4	52	4	0	-	4	12%	4	37	4	3	22%	1	17%	-15	-28.8%
觀光休閒與餐旅管理學系 餐旅管理組	3	45	3	0	-	3	15%	4	49	4	2	22%	2	5%	4	35	4	3	28%	1	17%	-14	-28.6%
管理學院學士班	6	47	6	5	26%	1	11%	6	86	6	6	19%	0	-	5	80	5	5	14%	0	-	-6	-7.0%
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	9	67	9	8	22%	1	8%	9	73	9	9	25%	0	-	9	42	9	2	23%	7	19%	-31	-42.5%
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	9	71	9	6	25%	3	12%	9	90	9	9	22%	0	-	9	58	9	5	25%	4	12%	-32	-35.6%
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 諮商心理組	4	37	4	4	16%	0	-	4	51	4	4	12%	0	-	3	52	3	3	11%	0	-	1	2.0%
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 終身學習與人力資源發展組	4	30	4	2	27%	2	20%	3	75	3	3	20%	0	-	4	52	4	4	13%	0	-	-23	-30.7%
教育學院學士班	2	50	2	2	13%	0	-	2	69	2	2	23%	0	-	2	34	2	2	21%	0	-	-35	-50.7%
資訊工程學系	9	59	9	9	8%	0	-	9	48	9	9	11%	0	-	9	24	9	7	30%	2	15%	-24	-50.0%
土木工程學系	8	30	8	7	28%	1	9%	9	55	9	9	14%	0	-	9	28	8	2	22%	6	30%	-27	-49.1%
電機工程學系	13	76	13	13	8%	0	-	12	96	12	12	6%	0	-	13	58	13	13	5%	0	-	-38	-39.6%
應用化學系	9	38	9	9	19%	0	-	9	50	9	9	12%	0	-	10	24	7	7	15%	0	-	-26	-52.0%
應用材料及光電工程學系	9	50	9	9	13%	0	-	9	77	9	9	8%	0	-	9	45	9	9	12%	0	-	-32	-41.6%
科技學院學士班	3	34	3	3	18%	0	-	3	61	3	3	9%	0	-	4	30	4	4	18%	0	-	-31	-50.8%
護理系															2	8	2	2	9%	0	-	8	-
合計 / 平均	193	1219	193	167	20%	26	14%	193	1635	193	180	18%	13	10%	193	1273	189	168	18%	21	18%	-362	-22.1%

《業務報告》附件【教2】

111-112 學年度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申請入學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人數一覽表

學系(組)名稱	111學年度						112學年度						人數增減(112-111)			人數增減比例(112-111)		
	招生名額	願景招生名額	報名人數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人數	通過原住民外加名額篩選人數	通過願景外加名額篩選人數	招生名額	願景招生名額	報名人數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人數	通過原住民外加名額篩選人數	通過願景外加名額篩選人數	報名人數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人數	願景通過一階人數	報名人數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人數	願景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人數
中國語文學系	25	0	191	80	1	0	26	0	151	90	1	0	-40	10	0	-20.9%	12.5%	-
外國語文學系	22	0	120	71	2	0	20	0	125	79	8	0	5	8	0	4.2%	11.3%	-
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	22	5	294	66	14	47	19	5	323	62	11	42	29	-4	-5	9.9%	-6.1%	-10.6%
公共行政與政策學系	25	5	213	78	0	23	26	5	82	66	0	15	-131	-12	-8	-61.5%	-15.4%	-34.8%
歷史學系	19	0	292	77	10	0	19	0	223	66	10	0	-69	-11	0	-23.6%	-14.3%	-
東南亞學系	24	0	218	89	5	0	24	0	57	56	1	0	-161	-33	0	-73.9%	-37.1%	-
國際企業學系	27	0	151	81	3	0	27	0	311	105	4	0	160	24	0	106.0%	29.6%	-
經濟學系	30	0	256	94	3	0	29	0	249	100	3	0	-7	6	0	-2.7%	6.4%	-
資訊管理學系	25	0	293	79	2	0	26	0	136	87	1	0	-157	8	0	-53.6%	10.1%	-
財務金融學系	29	5	506	108	9	26	30	7	223	91	4	16	-283	-17	-10	-55.9%	-15.7%	-38.5%
觀光休閒與餐旅管理學系觀光休閒組	12	0	83	48	0	0	10	0	110	54	0	0	27	6	0	32.5%	12.5%	-
觀光休閒與餐旅管理學系餐旅管理組	10	0	66	50	0	0	9	0	87	50	0	0	21	0	0	31.8%	0.0%	-
管理學院學士班	14	5	74	49	1	0	13	5	165	52	4	2	91	3	2	123.0%	6.1%	-
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	19	0	89	65	1	0	23	0	38	36	2	0	-51	-29	0	-57.3%	-44.6%	-
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	22	0	203	75	0	0	22	0	373	75	0	0	170	0	0	83.7%	0.0%	-
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諮商心理組	10	0	161	50	8	0	12	0	89	48	4	0	-72	-2	0	-44.7%	-4.0%	-
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終身學習與人力資源發展組	8	0	67	48	3	0	9	0	193	56	2	0	126	8	0	188.1%	16.7%	-
教育學院學士班教育科技與數位學習組	10	0	52	30	1	0	5	0	10	10	0	0	14	-3	0	26.9%	-10.0%	-
教育學院學士班教育心理與輔導組							5	0	56	17	0	0						
資訊工程學系	21	5	226	79	0	6	20	4	194	71	0	8	-32	-8	2	-14.2%	-10.1%	33.3%
資訊工程學系(APCS組)	3	0	38	30	0	0	3	0	45	30	0	0	7	0	0	18.4%	0.0%	-
土木工程學系	20	5	167	62	6	2	19	5	197	58	5	7	30	-4	5	18.0%	-6.5%	250.0%
電機工程學系	34	5	509	102	2	19	34	7	223	102	1	9	-286	0	-10	-56.2%	0.0%	-52.6%
應用化學系	24	5	183	72	1	2	22	4	116	67	1	2	-67	-5	0	-36.6%	-6.9%	-
應用材料及光電工程學系	26	5	380	85	2	12	26	6	197	83	0	4	-183	-2	-8	-48.2%	-2.4%	-66.7%
科技學院學士班	11	15	126	53	3	7	9	6	69	46	0	0	-57	-7	-7	-45.2%	-13.2%	-100.0%
護理學系	-	0	-	-	-	-	7	5	226	49	5	17	-	-	-	-	-	-
合計	492	60	4958	1721	77	144	494	59	4268	1706	67	122	-690	-15	-22	-13.9%	-0.9%	-15.28%

推廣教育開班課程資料

一、本學期本校各單位辦理推廣教育學分班課程共計 9 班彙整如下：

開課單位	開課班別	上課期間	費用
公共行政與政策學系	推廣教育碩士學分班隨班附讀	112/2/20~112/6/25	每學分 5,000 元
	公務訓練學程推廣教育碩士學分班	112/2/20~112/6/25	每學分 5,000 元
東南亞學系	推廣教育碩士學分班隨班附讀	112/2/20~112/6/24 每週六上課	報名費 250 元， 每學分 5,300 元
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	推廣教育碩士學分班隨班附讀	112/2/20~112/6/21	每學分 4,000 元
管理學院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在職專班	高階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推廣教育碩士學分班	112/2/1~112/8/31	報名費 250 元， 每學分 8,500 元。
	兩岸高階主管經營管理境外碩士學位學程推廣教育碩士學分班	112/2~112/8	報名費 250 元， 每學分 19,000 元。
新興產業策略與發展碩士學位學程	推廣教育碩士學分班隨班附讀	112/2/20~112/6/23	每學分 4,000 元
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	推廣教育碩士學分班隨班附讀	依學校行事曆上課	每學分 4,000 元
師培中心	師資職前教育學士學分班課程隨班附讀	112//01~112/7/31	1500 元*2 學分=3000 元

二、本學期本校各單位辦理推廣教育非學分班課程共計 41 班彙整如下：

開課單位	開課班別	上課期間	費用
語文教學研究中心	全民英檢、多益衝刺、泰語、越南語、法語等 共 15 班	112 年 3 月第 2 周起依 各課程開班時段授課	PET 考試應用\$2300- 各類語文課程\$3900-
通識教育中心 體育組	運動體驗營、游泳、籃球、SUP、戶外探索等 共 21 班	112 年 1 月起至年底， 依各班公告開班時間為準	各班依開班時數與課程 \$650-到\$6500-
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	第九期校長主任甄選班 共 1 班	112/4/15-112/9/23，每周 六上午 9：00-16：00	學費\$2500- 報名費\$300-
研究發展處	TTQS 訓練機構版指標課程班、威士忌系列課程 共 4 班	TTQS-112/5/4-112/5/25 週四 09:00-16:00 威士忌系列班 112 年 3/18~19	TTQS 個人學費\$3840- 產業人才計畫可補助在 職勞工 80%費用 威士忌系列班學費\$980-

近期各機關計畫徵求案

申請訊息及文件請至文件公告系統搜尋下載

序號	徵求單位	計畫名稱	徵求重點	截止日期
1	國科會	2024-2025 「年度臺灣- 以色列雙邊協 議國際合作研 究計畫」	1.計畫主持人申請資格須以刻正執行國科會補助研究類計畫主持人為限。 2.合作領域： (1)資訊安全 (2)醫學生物工程 3.執行期間：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為期 2 年。 4.補助經費：我方補助「擴充增值國際合作」經費與「原計畫」經費總和，以 3.5 萬美元/件/年(約折合新臺幣 100 萬元)為原則。	112/4/20 (星期四)
2	國科會	2024-2026 年 度臺灣蒙古 (NSTC- MECSS/MFS T)雙邊協議國 際合作研究計 畫	1.本案計畫主持人資格為刻正執行國科會補助研究類計畫主持人，並於該計畫項下擴充增值為國際合作計畫。 2.執行期間：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為期 3 年。 3.補助經費：我方補助「擴充增值國際合作」經費與「原計畫」經費總和最高以 20,000 美元/年為原則。	112/4/21 (星期五)
3	國科會	國科會公開徵 求「2023 年 行政院傑出科 技貢獻獎選拔 案」	1.本獎項研發成果或設計，包括但不限於自然科學與工程、生物醫農或人文社會與科學教育領域之設計突破、技術創新與原創理論模型等，或對於社會、經濟、學術發展面向，以創造差異化價值，解決實務性問題，影響人類生活與社會發展之貢獻。 2.請被推薦人於 112 年 4 月 24 日(星期一)前逕至「行政院傑出科技貢獻獎線上作業系統」填寫並上傳推薦資料。	112/4/24 (星期一)
4	國科會	「臺灣-拉脫 維亞-立陶宛 (臺拉立)三邊 協議國際合作 研究計畫」	1.申請本計畫須由三方計畫主持人共同研議完成，並分別向國科會、拉方及立方之教育及科學部提出申請案。 2.徵求公告詳如附件，相關資訊亦已公告於國科會網 站 https://www.nstc.gov.tw/folksonomy/rfpList 。 3.執行期程：本公告計畫之執行期程自 2024 年 1 月 1 日開始，以 3 年期計畫為原則。	112/4/25 (星期二)
5	教育部	112 學年度 「教育部補助 大學校院產學 合作培育博士 級研發人才計 畫」	1.計畫類型：產學合作計畫 2.目標：為降低學用落差，提高企業進用博士級人才意願，教育部訂定「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作業要點」，建立實務型博士培育模式，採論文研究由大學與產業界共同指導，並爭取企業或法人研究經費方式，培育博士務實致用研發能力。	112/4/28 (星期五)

《業務報告》附件【研2】

序號	徵求單位	計畫名稱	徵求重點	截止日期
			3. 辦理模式： (1) 碩博士五年研發一貫及博士四年研發模式：申請計畫應提出現有博士班支援執行計畫，並於獲計畫補助後，應於 3 學年內依本部規定完成申設、調整博士學位學程或學籍分組作業。 (2) 解決產業議題研發模式：本部依產業諮詢委員會所提研究議題徵件，申請計畫應提出現有博士班執行計畫，由學校徵選博士班學生參與，並以產學合作機制於四年內完成博士學位。 4. 申請方式：線上申請並函報教育部。	
6	教育部	「行動通訊主題式跨層次系統整合教學聯盟計畫」	1. 計畫全程期程：自 112 年核定日起至 116 年 3 月 31 日。 2. 聯盟之重點技術主題： (1) 超高速通訊。 (2) 非地面網路。 (3) 智慧節能網路。 3. 聯盟之組成：應由 1 所中心學校主辦，2 所以上夥伴學校協辦，參考前項所列，擇一重點技術主題，邀集跨校師資合作規劃辦理。聯盟計畫總主持人應由中心學校專任教師擔任。 4. 經費補助： (1) 各聯盟計畫，係由教育部部分補助。第 1 期計畫最高補助額度，以新臺幣 1,000 萬元為原則；第 2 期計畫最高補助額度，以新臺幣 1,000 萬元為原則。 (2) 計畫經常門由教育部全額補助撥付中心學校統籌支用，設備費由教育部部分補助，每案自籌設備費比例不得少於設備總經費之 20%，並依各子項計畫之需求，直接撥付相關學校。設備費不得高於計畫總經費(含自籌款) 30%為原則。	112/4/30 (星期日)
7	教育部	「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支持式修復正義融入課程實施計畫」補助案	1. 執行期程：112 年 6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19 日，為 7 個月期之計畫。 2. 本計畫補助經費為部分補助，以經常門為限，教育部補助每案最高以新臺幣 15 萬元為原則。補助比率依規定不得超過活動總經費之 95%，各校自籌比率至少為總經費之 5%。 3. 課程研發內容： (1) 必要項目 1：社會情緒學習。 (2) 必要項目 2：修復式正義。	112/5/2 (星期二)
8	國科會	與歐盟同步徵求 2023 年「材料與電池技術研究暨創新計畫 (M-ERA.NET-	1. M-ERA.NET-3 聯合跨國多邊「材料與電池技術研究暨創新計畫」，計畫徵求截止日期暫定：2023 年 5 月 16 日 12:00 noon, Brussels time, 請詳公告網站：https://www.mera.net/joint-calls/joint-call-2023。 2. 計畫主持人主持國科會「雙邊協議專案型國際合作計畫」件數至多以 2 件為限，本公告計畫經費係專款專用，經費補助上限以新臺幣 3,000	112/5/9 (星期二)

《業務報告》附件【研2】

序號	徵求單位	計畫名稱	徵求重點	截止日期
		3) 」聯合跨國多邊合作計畫	千元/年為原則，臺灣端計畫主持人須符合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第三點計畫主持人及共同主持人之資格規定。	
9	國科會	斯洛伐克科學院(GACR)共同徵求 2024-2026 年度雙邊協議國際合作研究計畫 (1-3 年期)	1.國科會與斯洛伐克科學院(Slovak Academy of Sciences, 以下簡稱 SAS)共同徵求 2024-2026 年度雙邊協議國際合作研究計畫(1-3 年期)。 2.臺方計畫主持人申請資格須為刻正執行國科會補助研究類計畫主持人，並於該計畫項下擴充加值為國際合作計畫。 3.執行期程：本公告計畫之執行期程自 2024 年 1 月 1 日開始，以 3 年期計畫為原則。	112/5/19 (星期五)
10	國科會	國科會補助延攬人文學及社會科學類博士級研究人員	國科會會補助延攬人文學及社會科學類博士級研究人員，112 年度第 1 期申請重點說明如下： 1.依「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延攬人文學及社會科學類博士級研究人員試行要點」第 3 點第 2 項規定，得以隨到隨審申請方式提出者之外，凡向人文處申請延攬博士級研究人員均須於規定之 2 期申請時程內（每年 5 月及 10 月）提出。 2. 本 案 公 告 於 國 科 會 網 站 https://www.nstc.gov.tw/ 。	112/5/24 (星期三)
11	國科會	與歐盟同步徵求 2023 年「歐洲研究領域網絡旗艦計畫 (FLAG-ERA)」聯合跨國多邊合作計畫	1.FLAG-ERA 聯合跨國多邊「歐洲研究領域網絡旗艦計畫」，計畫徵求截止日期暫定：2023 年 6 月 1 日 17:00 CET，徵求領域為 Graphene Flagship 及 Human Brain Project EBRAINS，其特定研究主題列表請詳公告網站： https://www.flagera.eu/flag-era-calls/flag-erajoint-transnational-call-jtc-2023/jtc-2023-preannouncement/ 。 2.計畫主持人主持國科會「雙邊協議專案型國際合作計畫」件數至多以 2 件為限，本公告計畫經費係專款專用，經費補助上限以新臺幣 3,000 千元/年為原則，臺灣端計畫主持人須符合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第三點計畫主持人及共同主持人之資格規定。	112/5/25 (星期四)
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中山學術文化基金會	112 年度學術著作獎	1.學術著作條件： (1)具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已出版之學術書籍，或曾在國內外著名學術性刊物發表之論文，其內容具有創見者，並以最近三年內出版者為限。(109 年 6 月 1 日起 112 年 5 月 31 日止) (2)主要著作為外文者，須檢附著作之中文名稱及其內容之中文摘要乙份。 2.申請領域： (1)人文社會領域。 (2)自然科學領域。	112/5/31 (星期三)

《業務報告》附件【研2】

序號	徵求單位	計畫名稱	徵求重點	截止日期
			(3)中山先生與其思想研究之專門領域。 3.獎勵方式：於國父誕辰或前夕，贈予國父像獎牌一座、獎狀一紙及獎金。(獎金金額及受獎名額由基金會決定)	
13	國科會	波蘭國家研究發展中心(NCBR)共同徵求「2024-2026年雙邊協議國際合作計畫(1-3年期)」	1.臺方計畫主持人申請資格須為刻正執行國科會補助研究類計畫主持人，並於該計畫項下擴充加值為國際合作計畫。 2.徵求公告詳如附件，同步於國科會網站/動態資訊/計畫徵求公告，雙方申請主持人分別依國科會及波方 NCBR 之規定辦理。 3.執行期程：本公告計畫之執行期程自 2024 年 1 月 1 日開始，以 1-3 年期計畫為原則。	112/6/5 (星期一)
14	國科會	國科會與法國在台協會(BFT)共同徵求 2024 年幽蘭計畫(NSTC-BFT ORCHID)	1.依國科會與法國在台協會 2006 年簽署之合作協議辦理。 2.申請案須由臺灣與法國雙方計畫主持人分別向本會與法國負責執行政府合作計畫機構 Campus France 依各自公告之申請截止期限內提出始得成立，我方主持人須符合本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之計畫主持人資格，合作之法方計畫主持人得為法國各大學或國家及科研機構下之研究人員。 3.執行期程：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112/6/21 (星期三)

本校近期（2、3月）新增之期刊論文

由 Google Scholar 系統搜尋

序號	發表月份	姓名	論文名稱	期刊名稱
1	3	Chia-Chi Fang, Ping-Feng Pai* 白炳豐, Chi-Ju Lai and Ying-Lei Lin	Using Light Gradient Boosting Machine with Genetic Algorithms and GoogleTrends in Forecasting COVID-19 Confirmed Cases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Information and Management Sciences
2	3	Fortune Fu-Tsung Shaw 蕭富聰	New COVID-19 challenges and response strategies adopted by a national suicide prevention hotline: A qualitative study	Death Studies
3	3	Wen-Yan Chen 陳文彥	What motivates teachers to lead? Examining the effects of perceived role expectations and role identities on teacher leadership behaviour	Educational Management Administration & Leadership
4	3	Yu-Sheng Lai 賴雨聖	Optimal futures hedging by using realized semicovariances: The information contained in signed high-frequency returns	The Journal of Futures Markets
5	3	Chih-Ying Yu, Sin-Huei Ho, Shiuan-Wei Pan, Jyun-Siang Jhang, Yi-Xun Zhang, Yo-Lun Zhang, Tian-Tsz Hsieh, Hao-Chien Wang, Chun-Ying Huang 黃俊穎	Photochemically-Activated p-Type CuGaO ₂ Thin Films for Highly-Stable Room-Temperature Gas Sensors	Journal of The Electrochemical Society
6	3	Yu-Ling Chen, Shihmin Lo, Jen-Son Cheng 鄭健雄	The Impact of Field-Flipped Courses on College Students' Self-Regulated Learning and Learning Performance Take a National University in Central Taiwan as an Example	Journal of Advanced Computational Intelligence and Intelligent Informatics

《業務報告》附件【研3】

序號	發表月份	姓名	論文名稱	期刊名稱
7	3	Ming-Hsien Li 李明賢	Carrier-Phonon Interaction Induced Large Negative Thermal-Optic Coefficient at Near Band Edge of Quasi-2D (PEA) ₂ PbBr ₄ Perovskite	Advanced Functional Materials
8	3	Ming-Hsien Li 李明賢、Ming-Yu Kuo 郭明裕、Hsiang Chen 陳祥	A Broad Spectral Photodetector Using Organic Bisindolo Quinoxaline on ZnO Nanorods	Chemosensors
9	3	Dong-Sing Wu 武東星	Improved electrical properties of micro light-emitting diode displays by ion implantation technology	Discover Nano
10	3	Ping-Liang Chen、Hsin-Mei Lin 林欣美	The Effectiveness of Using an Internet App for Repair Work Requests: A Case Study of a Hospital	Wireless Personal Communications
11	3	Zhi-Jia Hu, Meng-Jung Tsai 蔡孟融, Yi-Jung Tu 杜宜容, Jing-Yun Wu 吳景雲	Excitation-Wavelength-Dependent Luminescence of Chemically and Physically Mixed Europium and Terbium Phosphonates: Color-Tunable Luminescence, Near-White-Light Emission, and Selective Fe ³⁺ Detection	Chemistry—A European Journal
12	4	Chun-Ying Huang 黃俊穎	Conjugated topological cavity-states in one-dimensional photonic systems and bio-sensing applications	iScience
13	4	Yao-Hsin Chou 周耀新	The Prospects of Quantum Secure Communication for Secret Sharing	IEEE Nanotechnology Magazine

111 年逾期未歸檔公文

#	文號	處理狀態	承辦科組	承辦人
1	1110018116	已決行公文	人文學院公共行政與政策學系	陳文學
2	1110014207	已決行公文	人文學院東南亞學系	李美賢
3	1110014410	已決行公文	人文學院東南亞學系	李美賢
4	1111006195	已決行公文	保羅國際議題跨域行動研究中心	李美賢
5	1110015659	已決行公文	研究發展處綜合業務組	廖明曄
6	1110013179	已決行公文	科技學院土木工程學系	劉家男
7	1110013424	已決行公文	科技學院土木工程學系	劉家男
8	1110014236	承辦人辦理中	科技學院土木工程學系	劉家男
9	1110014475	承辦人辦理中	科技學院土木工程學系	劉家男
10	1110015288	承辦人辦理中	科技學院土木工程學系	劉家男
11	1111007062	已決行公文	科技學院土木工程學系	鄭全桓
12	1111007525	送會待核判	國際及兩岸事務處國際事務組	蔡宗伯
13	1111002234	單位登記桌處理中	教育部大學社會責任推動中心評估企劃組	李慧文
14	1111006405	已決行公文	管理學院	林賢忠
15	1111000212	承辦人辦理中	管理學院	陳建良
16	1110013161	分文請示中	管理學院	

111 年逾期未歸檔公文共 16 件，分別為公行系 1 件、東南亞系 2 件、保羅中心 1 件、研發處 1 件、土木系 6 件、國際處 1 件、USR 中心 1 件、管院 3 件。

《業務報告》附件【計 1-1】

經常收入執行情形表
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止

單位：千元；%

項 目	預算數 A	累計預算 分配數 B	累計實際數 C	執行率% D=C/B	備註
一、學雜費收入	306,765	100,325	97,596	97.28	
二、學雜費減免(-)	(40,442)	(1,000)	(42)	4.20	主要係111學年度第2學期學雜費減免尚在辦理，致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減少。
三、建教合作收入	335,050	83,760	66,774	79.72	主要係產學合作計畫之委辦單位陸續撥款中，致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減少。
四、推廣教育收入	3,200	1,285	633	49.26	主要係111學年度第2學期高階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學分班收入尚在收取，致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減少。
五、權利金收入	200	50	148	296.00	主要係委外營運回饋金較預期增加，致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增加。
六、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638,580	199,026	199,026	100.00	
七、其他補助收入	133,351	33,336	18,879	56.63	主要係本年度補助計畫尚在申請核撥中，致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減少。
八、雜項業務收入	4,000	2,576	1,043	40.49	主要係自辦招生考試報名費尚在收取，致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減少。
九、利息收入	5,605	1,401	3,739	266.88	主要係定存利息收入較預期增加，致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增加。
十、投資賸餘	-	-	45		主要係投資基金股利盈餘發放，致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增加。
十一、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76,701	19,175	28,912	150.78	主要係111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住宿費收入於本月份收取，致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增加。
十二、違規罰款收入	150	38	22	57.89	主要係違規罰款收入較預期減少，致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減少。
十三、受贈收入	2,520	630	1,541	244.60	主要係外界捐款較預期增加，致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增加。
十四、雜項收入	2,445	611	1,721	281.67	主要係專利權配合攤銷費用發生期間認列為雜項收入，致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增加。
合計	1,468,125	441,213	420,037	95.20	

《業務報告》附件【計 1-2】

經常支出執行情形表
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止

單位：千元；%

項 目	預算數 A	累計預算 分配數 B	累計實際數 C	執行率% D=C/B	備 註
一、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907,256	260,919	225,322	86.36	主要係服務費用較預期減少，致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減少。
二、建教合作成本	323,946	80,987	66,774	82.45	主要係服務費用、材料及用品費較預期減少，致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減少。
三、推廣教育成本	3,093	776	633	81.57	主要係服務費用較預期減少，致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減少。
四、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55,036	13,759	10,964	79.69	主要係碩士班優秀學生獎學金尚待核發，致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減少。
五、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200,756	63,667	47,242	74.20	主要係材料及用品費較預期減少，致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減少。
六、雜項業務費用	4,000	876	1,043	119.06	主要係112學年度碩士班入學考試費用於本月份報支，致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增加。
七、雜項費用	63,703	15,924	13,144	82.54	主要係服務費用較預期減少，致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減少。
合計	1,557,790	436,908	365,122	83.57	

《業務報告》附件【計 1-3】

資本支出執行情形表
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止

單位：千元；%

項 目	可用預算 數 A	累計預算 分配數 B	累計實際數 (含應付數) C	全年達成率% D=C/A	累計分配 執行率% E=C/B
房屋及建築	3,792	3,792	39	1.03	1.03
各項設備費	65,623	11,845	8,385	12.78	70.79
1.機械及設備	38,110	8,421	6,163	16.17	73.19
2.交通及運輸設備	4,124	124	176	4.26	141.65
3.什項設備	23,389	3,300	2,046	8.75	62.00
合計	69,415	15,637	8,424	12.14	53.87

註：惠請各相關單位依規劃期程積極辦理，並提請注意全年之執行率不得低於 90%。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外語證照填報獎勵辦法(草案)

總說明

語文教學研究中心擬推動高教資料庫外語證照資料填報之獎勵制度，鼓勵本校大學部與研究所學生積極參加外語檢定考試並取得外語證照，增強外語能力及提昇其國際競爭力，訂定本辦法。

本草案共計六點如下：

- 一、訂定本辦法之目的及獎勵對象。(草案第一點)
- 二、說明本辦法獎勵認列之證照類別。(草案第二點)
- 三、明定申請獎勵之程序。(草案第三點)
- 四、明定獎勵項目及獎勵方式。(草案第四點)
- 五、明定經費支應原則。(草案第五點)
- 六、明定本辦法訂定、修正及施行之行政程序。(草案第六點)

本校外語證照填報獎勵辦法，每學年獎勵填報數排名前三之系所致發辦理教學相關活動補助費伍仟元及發放伍佰元圖書禮券乙張予 30 名完成填報之學生，共計新台幣三萬元整，經費由高教深耕計畫支應。

【第 1 案附件】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外語證照填報獎勵辦法(草案)

說明對照表

條 文		說 明
第一條 為鼓勵本校大學部與研究所學生參加外語檢定考試，增強外語能力及提昇其國際競爭力，特訂定本辦法。		訂定本辦法之目的及獎勵對象。
第二條 本辦法所稱外語證照係指國內外各知名機構所舉辦之測驗，採計之標準如下：		說明本辦法獎勵認列之證照類別。
證照類別	檢測名稱	
英語證照	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 GEPT	
	(新版)多益測驗 TOEIC	
	(網路)托福測驗 TOEFL iBT	
	(紙筆)托福測驗 TOEFL ITP	
	國際英語語文測驗 IELTS	
	通用國際英文能力分級檢定 G-TELP	
	多益普級測驗 TOEIC Bridge	
	大學校院英語能力測驗 CSEPT	
	劍橋國際英語認證 Cambridge Main Suite	
	全民網路英語能力檢定 NETPAW	
	劍橋領思實用英語檢測 Linguaskill General	
	普思國際英語測驗 Aptis	
	美國研究生入學考試 GRE	
非英語之語文證照	外語能力測驗 FLPT	
	西班牙語檢定考試 DELE	
	法語鑑定文憑測驗 DELF	
	日本語能力試驗 JLPT	
	實用日本語檢定 J.TEST	
	韓國語文能力測驗 TOPIK	
	歌德學院德語文檢定 Goethe-Zertifikat	
	越南語能力檢定 Vietnamese Language Test	
	俄國語文能力測驗 TORFL	

【第 1 案附件】

條 文		說 明
	義大利語國家檢定考試 CILS-Certificazione di Italiano come Lingua Straniera 法語能力測驗 TCF-Test de Connaissance du Français	
第三條 凡本校正式學籍在學學生，於前一年度 10 月 1 日至該年度 9 月 30 日取得之證照(以通過證書之發證或生效日期為計算基準)，<u>以及曾應試但未獲通過者</u>，<u>均</u>得依語文<u>教學研究</u>中心於該年度公告調查時填報。		明定申請獎勵之程序。
第四條 本辦法獎勵以下兩項： 一、該年度依填報資料統計，填報數排名前三之系所，致發辦理教學相關活動補助費伍仟元(檢據核銷)，若填報數相同則均分活動補助費。 二、該年度確實完成填報之在學學生，將電腦選號抽出 30 名，發放伍佰元圖書禮券乙張。		明定獎勵項目及獎勵方式。
第五條 上述各項實際補助人數視當年度經費預算酌予調整。		明定經費支應原則。
第六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u>實施</u>。		明定本辦法訂定、修正及施行之行政程序。

【第 1 案附件】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外語證照填報獎勵辦法(草案)

112 年 4 月 18 日第 585 次行政會議通過

第一條 為鼓勵本校大學部與研究所學生參加外語檢定考試，增強外語能力及提昇其國際競爭力，特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本辦法所稱外語證照係指國內外各知名機構所舉辦之測驗，採計之標準如下：

證照類別	檢測名稱
英語證照	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 GEPT
	(新版)多益測驗 TOEIC
	(網路)托福測驗 TOEFL iBT
	(紙筆)托福測驗 TOEFL ITP
	國際英語語文測驗 IELTS
	通用國際英文能力分級檢定 G-TELP
	多益普級測驗 TOEIC Bridge
	大學校院英語能力測驗 CSEPT
	劍橋國際英語認證 Cambridge Main Suite
	全民網路英語能力檢定 NETPAW
	劍橋領思實用英語檢測 Linguaskill General
	普思國際英語測驗 Aptis
	美國研究生入學考試 GRE
非英語之 語文證照	外語能力測驗 FLPT
	西班牙語檢定考試 DELE
	法語鑑定文憑測驗 DELF
	日本語能力試驗 JLPT
	實用日本語檢定 J.TEST
	韓國語文能力測驗 TOPIK

【第 1 案附件】

	歌德學院德語文檢定 Goethe-Zertifikat
	越南語能力檢定 Vietnamese Language Test
	俄國語文能力測驗 TORFL
	義大利語國家檢定考試 CILS-Certificazione di Italiano come Lingua Straniera
	法語能力測驗 TCF-Test de Connaissance du Français

第三條 凡本校正式學籍在學學生，於前一年度10月1日至該年度9月30日取得之證照(以通過證書之發證或生效日期為計算基準)，以及曾應試但未獲通過者，均得依語文教學研究中心於該年度公告調查時填報。

第四條 本辦法獎勵以下兩項：

- 一、 該年度依填報資料統計，填報數排名前三之系所，致發辦理教學相關活動補助費伍仟元(檢據核銷)，若填報數相同則均分活動補助費。
- 二、 該年度確實完成填報之在學學生，將電腦選號抽出30名，發放伍佰元圖書禮券乙張。

第五條 上述各項實際補助人數視當年度經費預算酌予調整。

第六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第2案附件】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參與第二外國語能力檢定獎勵要點(草案)

總說明

為鼓勵本校學生參加第二外語檢定考試，增強外語能力及提昇其國際競爭力，特參考國內大專院校獎勵辦法，訂定本要點。

本草案共計六點如下：

- 一、訂定本要點之目的及獎勵對象。(草案第一點)
- 二、說明本要點獎勵範圍。(草案第二點)
- 三、明定獎勵次數。(草案第三點)
- 四、明定獎勵對象及對其之資格要求、申請程序。(草案第四點)
- 五、明定審查機制。(草案第五點)
- 六、明定本要點訂定、修正及施行之行政程序。(草案第六點)

本校第二外國語能力檢測獎勵，每學年獎勵30名學生，每人每次新台幣一仟五百元整，共計新台幣四萬伍仟元整，經費由高教深耕計畫支應。

【第2案附件】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參與第二外國語能力檢定獎勵要點(草案)

說明對照表

條 文	說 明																		
一、為鼓勵本校學生參加第二外語檢定考試，增強外語能力及提昇其國際競爭力，特訂定本 <u>要點</u> 。	訂定本要點之目的及獎勵對象。																		
二、本<u>要點</u>所稱第二外國語能力檢測係指國內外各知名機構所舉辦之測驗。獎勵檢測之成績標準如下：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檢測種類</th><th>獎勵標準</th></tr> </thead> <tbody> <tr> <td> 法語檢定： 法語鑑定文憑考試(DELF-DALF) 法語檢定考試(TCF) 外語能力測驗(FLPT) </td><td>A2 級以上者</td></tr> <tr> <td> 西班牙語檢定： 西班牙國家語言檢定考試(DELE) 外語能力測驗(FLPT) </td><td>A2 級以上者</td></tr> <tr> <td> 德語檢定： 歌德德語檢定考試(Goethe-Zertifikats) 德國大學入學德語鑑定考試(TestDaf) 外語能力測驗(FLPT) </td><td>A2 級以上者</td></tr> <tr> <td> 日本語檢定： 日本語能力試驗(JLPT) 外語能力測驗(FLPT) </td><td>N3 級以上者</td></tr> <tr> <td>韓國語文能力測驗</td><td>三級以上者</td></tr> <tr> <td>越南語能力檢定</td><td>B 級以上者</td></tr> <tr> <td>泰語能力檢定(Chula)</td><td>Chula Intermediate</td></tr> <tr> <td>印尼語能力檢定(TIBA)</td><td>TIBA-Intermediate</td></tr> </tbody> </table>	檢測種類	獎勵標準	法語檢定： 法語鑑定文憑考試(DELF-DALF) 法語檢定考試(TCF) 外語能力測驗(FLPT)	A2 級以上者	西班牙語檢定： 西班牙國家語言檢定考試(DELE) 外語能力測驗(FLPT)	A2 級以上者	德語檢定： 歌德德語檢定考試(Goethe-Zertifikats) 德國大學入學德語鑑定考試(TestDaf) 外語能力測驗(FLPT)	A2 級以上者	日本語檢定： 日本語能力試驗(JLPT) 外語能力測驗(FLPT)	N3 級以上者	韓國語文能力測驗	三級以上者	越南語能力檢定	B 級以上者	泰語能力檢定(Chula)	Chula Intermediate	印尼語能力檢定(TIBA)	TIBA-Intermediate	說明本要點獎勵範圍。
檢測種類	獎勵標準																		
法語檢定： 法語鑑定文憑考試(DELF-DALF) 法語檢定考試(TCF) 外語能力測驗(FLPT)	A2 級以上者																		
西班牙語檢定： 西班牙國家語言檢定考試(DELE) 外語能力測驗(FLPT)	A2 級以上者																		
德語檢定： 歌德德語檢定考試(Goethe-Zertifikats) 德國大學入學德語鑑定考試(TestDaf) 外語能力測驗(FLPT)	A2 級以上者																		
日本語檢定： 日本語能力試驗(JLPT) 外語能力測驗(FLPT)	N3 級以上者																		
韓國語文能力測驗	三級以上者																		
越南語能力檢定	B 級以上者																		
泰語能力檢定(Chula)	Chula Intermediate																		
印尼語能力檢定(TIBA)	TIBA-Intermediate																		
三、相同語言僅能擇一檢定測驗種類申請獎助，惟不同語言類別得再申請獎助，每種語言限申請一次。	明定獎勵次數。																		
四、凡本校正式學籍在學學生，於<u>在學期間通過上開檢定之標準且非持該語系國家身分者，應備妥學生證、考試成績證明(正本及影本各一份，正本驗證後發還，影本留存)及申請表向語文教學研究中心提出申請</u>，獎勵<u>金</u>新台幣壹仟伍佰元整。	明定獎勵對象及對其之資格要求、 <u>申請程序</u> 。																		

【第 2 案附件】

條 文	說 明
五、 <u>語文教學研究中心</u> 為本項獎勵之承辦單位，負責審查申請案。採隨到隨審制，至年度經費用罄為止。上述各項實際補助人數視當年度經費預算酌予調整。	明定審查機制。
六、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 <u>實施</u> 。	明定本要點訂定、修正及施行之行政程序。

【第2案附件】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參與第二外國語能力檢定獎勵要點(草案)

112年4月18日第585次行政會議通過

- 一、為鼓勵本校學生參加第二外語檢定考試，增強外語能力及提昇其國際競爭力，特訂定本要點。
- 二、本要點所稱第二外國語能力檢測係指國內外各知名機構所舉辦之測驗。獎勵檢測之成績標準如下：

檢測種類	獎勵標準
法語檢定： 法語鑑定文憑考試(DELF-DALF) 法語檢定考試 (TCF) 外語能力測驗 (FLPT)	A2 級以上者
西班牙語檢定： 西班牙國家語言檢定考試 (DELE) 外語能力測驗 (FLPT)	A2 級以上者
德語檢定： 歌德德語檢定考試(Goethe-Zertifikats) 德國大學入學德語鑑定考試 (TestDaf) 外語能力測驗 (FLPT)	A2 級以上者
日本語能力試驗 (JLPT) <u>實用日本語檢定 J.TEST</u>	N3 級以上者
韓國語文能力測驗	三級以上者
越南語能力檢定	B 級以上者
泰語能力檢定 (Chula)	Chula Intermediate
印尼語能力檢定 (TIBA)	TIBA-Intermediate

- 三、相同語言僅能擇一檢定測驗種類申請獎助，惟不同語言類別得再申請獎助，每種語言限申請一次。
- 四、凡本校正式學籍在學學生，於在學期間通過上開檢定之標準且非持該語系國家身分者，應備妥學生證、考試成績證明(正本及影本各一份，正本驗證後發還，影本留存)及申請表向語文教學研究中心提出申請，獎勵金新台幣壹仟伍佰元整。
- 五、語文教學研究中心為本項獎勵之承辦單位，負責審查申請案。採隨到隨審制，至年度經費用罄為止。上述各項實際補助人數視當年度經費預算酌予

【第 2 案附件】

調整。

六、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第3案附件】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服務與創新評核要點
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評核要點本文修正		
一、實施目標 為激勵國立暨南國際大學(以下簡稱本校)<u>行政人員</u>勇於創新變革及激發潛能,在工作態度及自我改善能力更加精進,致力於提升服務品質與效能,並促進各單位、<u>行政人員</u>之團隊合作,增強本校競爭力,特訂定本評核要點。	一、實施目標 為激勵國立暨南國際大學(以下簡稱本校)<u>職員</u>勇於創新變革及激發潛能,在工作態度及自我改善能力更加精進,致力於提升服務品質與效能,並促進各單位、<u>職員</u>之團隊合作,增強本校競爭力,特訂定本評核要點。	為廣納本評核要點所列各適用及準用對象,爰本點所稱「職員」用詞,予以修正為「行政人員」。
二、實施對象 <u>(一)本校各單位所屬公務人員(含稀少性科技人員)、約用人員(含行政雇員)(以下簡稱職員)適用。</u> <u>(二)本校辦理行政工作之研究人員及專案計畫進用之計畫人員,得依各所屬單位或計畫主持人需求準用之。</u>	二、實施對象 本校各單位職員(含公務人員、約用人員)。	一、明訂本評核要點適用、得準用對象。 二、本校以校務基金進用之職務代理人,原則不適用或準用本評核要點規定。
五、激勵及精進方式 (一)本校依職員之具體事蹟與貢獻度,提供以下激勵方式: 1.口頭嘉勉:由直屬主管或一級單位主管為之。 2.年終考績(成、核)<u>甲等</u>參考:作為年終考績(成、核)之重要參據。 3.行政獎勵:符合本校職員獎懲要點或本校約用人員工作規則者,由各單位<u>本及時獎勵、詳實具體等原則及時</u>提報敘獎。 4.列入陞遷參考:於辦理公務人員陞遷、約用人員考核晉薪時列入重要參據。	五、激勵及精進方式 (一)本校依職員之具體事蹟與貢獻度,提供以下激勵方式: 1.口頭嘉勉:由直屬主管或一級單位主管為之。 2.年終考績(成、核)參考:作為年終考績(成、核)之重要參據。 3.行政獎勵:符合本校職員獎懲要點或本校約用人員工作規則者,由各單位提報敘獎。 4.列入陞遷參考:於辦理公務人員陞遷、約用人員考核晉薪時列入重要參據。 5.提送本校績優職員選拔:依本校績優職員工選拔要點予	一、為明確化「給假獎勵」內涵,爰修正為「給榮譽公假獎勵」,案經 111 年執行情形(計 3 期評核),相關修正說明如下: (一)為落實績效獎勵機制,表彰確有具體實績或成效同仁,兼顧避免給假浮濫或標準不一等事項,爰於總體面增訂「各一級單位核給榮譽

【第3案附件】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5.提送本校績優職員選拔：依本校績優職員工選拔<u>獎勵要點規定，經推薦、評審及核定為該年度績優職員工者，予以公開表揚及獎勵金等獎勵。</u> 6.給<u>榮譽公假</u>獎勵： <u>(1)各一級單位核給榮譽公假總量管控原則：</u> <u>以每期各一級單位所屬約用人員、行政雇員、專案計畫進用之專任助理受考人總人數為該單位核給公假總日數上限。但所屬受考人未達3人者，以每人至多2日核算。</u> <u>上開總人數以各期考核期間最後一日在職人數為基準。</u> <u>考核期間如以本校名義獲校外機關(構)頒贈全國性或國際性獎項者，得檢具相關佐證資料，不受總量管控限制。</u> <u>(2)各別受考人給假標準：</u>由各單位主管依<u>受考人</u>績效考核表現，建議核予1-3日<u>榮譽公假</u>獎勵，<u>核給榮譽公假同仁須達工作表現超過下列預定指標或超前進度，並佐證確有具體實蹟或成效者：</u> <u>核給1日：工作表現須達超過預定指標(或超前進度)10%。</u> <u>核給2日：工作表現須達超過預定指標(或超前進度)30%。</u> <u>核給3日：工作表現須達超過預定指標(或超前進度)</u>	以獎勵。 6.<u>給假獎勵：由各單位主管依約用人員績效考核表現，建議核予1-3日公假獎勵，經約用人員考核委員會審議，並經校長核定後實施。上開公假應於校長核定日起一年內休畢，逾期視同放棄。</u> 7.其他禮遇措施：由校長核定禮遇職員相關措施。 (二)本校依職員之個案情形，提供以下精進方式： 1.輔導訓練：由直屬主管或一級單位主管指派專人輔導，強化在職訓練，加強專業技能、法制素養、公務倫理、服務態度、危機處理及溝通技巧等一般性技能。 2.年終考績(成、核)參考：作為年終考績(成、核)之重要參據。 3.行政懲處：符合本校職員獎懲要點或本校約用人員工作規則者，由各單位提報懲處。 4.調整職務：由直屬主管或一級單位主管調整工作單位、工作內容或依得調任職系調整職務。 5.淘汰機制：資遣或鼓勵退休。	公假總量管控原則」，作為各單位建議給假之上限標準，該期無須考核者不予計入(如留職停薪、長期病假者)；另於個體面增訂「各別受考人給假標準」，結合各受考人具體實績，作為給假審議之參據。 (二)增訂未任滿考核期間人員之給假標準，及未依所列標準具體敘明實績或未依限達標全校性共同業務需求人員之減列給假日數規定。 二、酌修各款文字。

【第3案附件】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u>50%。</u> <u>(3)受考人如任職未滿該期考核期間者，除依上開標準外，核給榮譽公假日數不得超過1日。</u> <u>(4)如未依上開標準具體敘明實績，或有全校性共同業務需求未依限達標者，得經約用人員考核委員會核議予以扣減榮譽公假核給日數。</u> <u>(5)榮譽公假</u>經約用人員考核委員會審議，並經校長核定後實施。上開<u>榮譽</u>公假應於校長核定日起一年內休畢，逾期視同放棄，<u>離職前未休畢者亦同。</u> <u>(6)本校公務人員(含稀少性科技人員)、研究人員不適用給榮譽公假獎勵之規定。</u> 7.其他禮遇措施：由校長核定禮遇職員相關措施。 (二)本校依職員之個案情形，提供以下精進方式： 1.輔導訓練：由直屬主管或一級單位主管指派專人輔導，強化在職訓練，加強專業技能、法制素養、公務倫理、服務態度、危機處理及溝通技巧等一般性技能。 2.年終考績（成、核）<u>乙等以下</u>參考：作為年終考績（成、核）之重要參據。 3.行政懲處：符合本校職員獎懲要點或本校約用人員工作規則者，由各單位<u>本信賞必罰、詳實具體等原則及時</u>提報懲處。 4.調整職務：由直屬主管或一級單位主管調整工作單位、工作		

【第 3 案附件】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內容或依得調任職系調整職務。 5.淘汰機制：資遣或鼓勵退休。		
六、實施原則 (一)本評核要點應作為辦理平時考核及年終考績(成、核)時之重要參據，俾能信賞必罰。 (二)執行本評核要點之評核，應力求客觀詳實及審慎周延，對各項處理時程應落實執行，以達及時獎勵之目標。對於重大優劣事績之人員應隨時反映處理，俾能落實激勵與精進之精神。 <u>(三)各期評核表主管總評項目如經評定為 D 級或 E 級者，各級主管應與受考人面談，就其工作計畫、目標、方法及態度等進行溝通討論，面談內容及結果應作成紀錄。</u> <u>(四)評核表作為下列各項人事措施重要參據：口頭嘉勉、行政獎勵或行政懲處、年終考績(成、核)、輔導訓練、公務人員陞遷、約用人員考核晉薪、調整職務、提報教育部模範公務人員及南投縣政府模範勞工薦送人選、本校績優職員選拔、本校行政人員辦理自籌收入業務工作酬勞支給基準之工作酬勞、支給簡任非主管人員職責繁重得比照主管職務加給、本校約用人員工作規則申請兼職、本校專任助理服務須知之兼職、淘汰機制等事項。</u>	六、實施原則 (一)本評核要點應作為辦理平時考核及年終考績(成、核)時之重要參據，俾能信賞必罰。 (二)執行本評核要點之評核，應力求客觀詳實及審慎周延，對各項處理時程應落實執行，以達及時獎勵之目標。對於重大優劣事績之人員應隨時反映處理，俾能落實激勵與精進之精神。 (三)評核表作為下列各項人事措施重要參據：口頭嘉勉、行政獎勵或行政懲處、年終考績(成、核)、輔導訓練、公務人員陞遷、約用人員考核晉薪、調整職務、提報教育部模範公務人員及南投縣政府模範勞工薦送人選、本校績優職員選拔、本校行政人員辦理自籌收入業務工作酬勞支給基準之工作酬勞、支給簡任非主管人員職責繁重得比照主管職務加給、本校約用人員工作規則申請兼職、本校專任助理服務須知之兼職、淘汰機制等事項。<u>另辦理行政工作之研究人員及計畫助理亦得以本評核表作為評核工具。</u>	一、參酌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公務人員平時考核要點第 4 點附表「公務人員平時成績考核紀錄表」所列評核方式，增訂主管總評項目，並區分 ABCDE 五等級。另參酌上開附表附記第 5 點規定，訂定如經評定為 D 級(表現未盡符合基本要求)或 E 級(表現多未達基本要求，經輔導或勸導仍未改進者)者，各級主管應與受考人面談，並做成面談紀錄之規定。 二、本點第 4 款後段：「另辦理行政工作之研究人員及計畫助理亦得以本評核表作為評核工具」條文內容，已併入本評核要點第 2 點第 3 款，爰本點予以

【第 3 案附件】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刪除。
評核表修正(公務人員版、約用人員版)		
(配分方式) 1.基本分數 30 分 可依差勤紀錄酌減分數。 2.評核分數： (1)基礎項目(工作績效)：100 分。 (2)加分項目(發展精進)：50 分。 3.合計 180 分	(配分方式) 1.基本分數：30 分+ (1)可依差勤紀錄酌減分數。 (2)可依獎懲紀錄增、減分數。 2.評核分數：80 分。 3.合計 110 分+	一、依據 111 年各單位填表及評核經驗，為明確區分評核主項目，兼顧覈實評核與激勵同仁之效，爰評核分數予以細分為「基礎項目」、「加分項目」，適度調整配分與考評題目，說明如下： (一)基本分數： 1.勤惰部分：本項未修正，即基本分數 30 分外，可依差勤紀錄酌減(如遲到、早退、曠職等)。 2.獎懲部分：依現行規定，無基本分數，可依受考人獎懲情形加減分。惟考量本次修正案之整體配分已大幅提升，為達分數衡平性，爰獎懲紀錄不再計分，僅作為平時考核參考之用。 (二)基礎項目：考評

【第 3 案附件】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受考人工作表現。 (三)加分項目：考評受考人工作之發展精進，如創新創意、團隊精神等項目。 二、明列評核主項目，俾利填表人及考評人依循。
(評核項目) 評核項目計 9 題，明確區分評核主項目，基礎項目 5 題、加分項目 4 題，說明如下： 1.基礎項目(工作績效)：5 題(配分 100 分)，明訂評核項目：重點工作項目、工作成效、工作表現、工作知識/技能、工作態度等 5 項。 2.加分項目(發展精進)：4 題(配分 50 分)，明訂評核項目：創<u>新</u>創意、業務發展、團隊精神、工作改善等 4 項。	(評核項目) 評核項目計 5 題，未明確區分評核主項目(基礎項目、加分項目)。為利說明比較，茲依題型敘明如下： 1.基礎項目(工作績效)：1 題(配分 20 分)。 2.加分項目(發展精進)：4 題(配分 60 分)。	一、增列「基礎項目」題數，為提升同仁工作表現之考評，基礎項目(工作績效)由 1 題增至 5 題，每題配分 20 分，小計由 20 分增至 100 分。 二、修正「加分項目」之題目敘述、評分內容，題數相同，配分由 60 分酌減至 50 分。
(支持與考評建議) 1.主管考評項目增列「其他考評建議」。 2.主管考評項目刪除「行政獎勵」。 3.考評總分：敘明由人事室依勾選分數填寫。 4.約用人員版：提送約用人員考核委員會給予榮譽公假獎勵：增列榮譽公假核給規定及勾選說明。	(支持與總評) 1.主管考評項目無「其他考評建議」。 2.考評總分：由單位主管依勾選分數填寫，並由人事室覆核。 3.約用人員版：提送約用人員考核委員會給予公假獎勵：未敘明核給規定及勾選說明。	一、原「總評」部分調移至他項，故本項評核項目修正為「支持與考評建議」。 二、依 111 年各單位主管評核經驗，增列「其他考評建議」，可由單位主管依實際評核情形填寫；另刪除「行政獎勵」，

【第 3 案附件】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如確有獎勵事實或需求者，由各該單位本及時獎勵、詳實具體等原則提報敘獎即可。 三、為減輕各一級單位主管評核負擔，考評總分改由人事室依勾選分數核算與填寫。 四、約用人員版建議給予榮譽公假獎勵部分，因應本要點第 5 點增訂「各一級單位核給榮譽公假總量管控原則」、「各別受考人給假標準」等規定，爰於評核表增列榮譽公假核給規定及勾選說明。

【第 3 案附件】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u>(主管總評)</u> 1.增訂主管對於受考人工作績效、表現之總評，評核結果區分為 A、B、C、D、E 等 5 級。 2.如經評核 D 級或 E 級者，須併附面談紀錄。	無。	一、新增項目。 二、本項係參酌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公務人員平時考核要點第 4 點附表「公務人員平時成績考核紀錄表」之考核紀錄等級訂定。 三、如經評核 D 級或 E 級者，主管應與受考人面談，就其工作計畫、目標、方法及態度等進行溝通討論，面談內容及結果應作成紀錄。
<u>(其他修正情形)</u> 1.增列職務異動(遷調單位)項目。 2.整併人員類別項目。 3.其他增列填表說明或酌修文字等事項。	<u>(其他修正情形)</u> 如評核表。	一、因應部分同仁於考核期間有遷調單位，爰增列職務異動項目。 二、酌修文字及表格。

【第3案附件】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服務與創新評核要點(修正草案)

110年10月5日第561次行政會議通過

112年4月18日第585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一、實施目標

為激勵國立暨南國際大學（以下簡稱本校）行政人員勇於創新變革及激發潛能，在工作態度及自我改善能力更加精進，致力於提升服務品質與效能，並促進各單位、行政人員之團隊合作，增強本校競爭力，特訂定本評核要點。

二、實施對象

(一)本校各單位所屬公務人員(含稀少性科技人員)、約用人員(含行政雇員)(以下簡稱職員)適用。

(二)本校辦理行政工作之研究人員及專案計畫進用之計畫人員，得依各所屬單位或計畫主持人需求準用之。

三、評核時程

各單位於每年四月、八月及十二月辦理平時考核及年終考績（成、核）時填寫「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員工服務創新評核表」（以下簡稱評核表，如附件），作為主要之評核工具，並將評核表列為考績（成、核）表之附件。

四、評核程序

職員填寫評核表後，先由直屬主管就其各項目之填寫內容查證並勾選建議分數供一級單位主管參考，再由一級單位主管做最終評分及回應。

五、激勵及精進方式

（一）本校依職員之具體事蹟與貢獻度，提供以下激勵方式：

1. 口頭嘉勉：由直屬主管或一級單位主管為之。
2. 年終考績（成、核）甲等參考：作為年終考績（成、核）之重要參據。
3. 行政獎勵：符合本校職員獎懲要點或本校約用人員工作規則者，由各單位本及時獎勵、詳實具體等原則及時提報敘獎。
4. 列入陞遷參考：於辦理公務人員陞遷、約用人員考核晉薪時列入重要參據。
5. 提送本校績優職員選拔：依本校績優職員工選拔獎勵要點規定，經推薦、評審及核定為該年度績優職員工者，予以公開表揚及獎勵金等獎勵。
6. 給榮譽公假獎勵：

(1)各一級單位核給榮譽公假總量管控原則：

以每期各一級單位所屬約用人員、行政雇員、專案計畫進用之專任助理受考人總人數為該單位核給公假總日數上限。但所屬受考人未達3人者，

【第3案附件】

以每人至多2日核算。

上開總人數以各期考核期間最後一日在職人數為基準。

考核期間如以本校名義獲校外機關(構)頒贈全國性或國際性獎項者，得檢具相關佐證資料，不受總量管控限制。

(2)各別受考人給假標準：由各單位主管依受考人績效考核表現，建議核予1-3日榮譽公假獎勵，核給榮譽公假同仁須達工作表現超過下列預定指標或超前進度，並佐證確有具體實蹟或成效者：

核給1日：工作表現須達超過預定指標(或超前進度)10%。

核給2日：工作表現須達超過預定指標(或超前進度)30%。

核給3日：工作表現須達超過預定指標(或超前進度)50%。

(3)受考人如任職未滿該期考核期間者，除依上開標準外，核給榮譽公假日數不得超過1日。

(4)如未依上開標準具體敘明實蹟，或有全校性共同業務需求未依限達標者，得經約用人員考核委員會核議予以扣減榮譽公假核給日數。

(5)榮譽公假經約用人員考核委員會審議，並經校長核定後實施。上開榮譽公假應於校長核定日起一年內休畢，逾期視同放棄，離職前未休畢者亦同。

(6)本校公務人員(含稀少性科技人員)、研究人員不適用給榮譽公假獎勵之規定。

7. 其他禮遇措施：由校長核定禮遇職員相關措施。

(二)本校依職員之個案情形，提供以下精進方式：

1. 輔導訓練：由直屬主管或一級單位主管指派專人輔導，強化在職訓練，加強專業技能、法制素養、公務倫理、服務態度、危機處理及溝通技巧等一般性技能。
2. 年終考績（成、核）乙等以下參考：作為年終考績（成、核）之重要參據。
3. 行政懲處：符合本校職員獎懲要點或本校約用人員工作規則者，由各單位本信賞必罰、詳實具體等原則及時提報懲處。
4. 調整職務：由直屬主管或一級單位主管調整工作單位、工作內容或依得調任職系調整職務。
5. 淘汰機制：資遣或鼓勵退休。

六、實施原則

(一)本評核要點應作為辦理平時考核及年終考績（成、核）時之重要參據，俾能信賞必罰。

【第 3 案附件】

(二)執行本評核要點之評核，應力求客觀詳實及審慎周延，對各項處理時程應落實執行，以達及時獎勵之目標。對於重大優劣事績之人員應隨時反映處理，俾能落實激勵與精進之精神。

(三)各期評核表主管總評項目如經評定為 D 級或 E 級者，各級主管應與受考人面談，就其工作計畫、目標、方法及態度等進行溝通討論，面談內容及結果應作成紀錄。

(四)評核表作為下列各項人事措施重要參據：口頭嘉勉、行政獎勵或行政懲處、年終考績（成、核）、輔導訓練、公務人員陞遷、約用人員考核晉薪、調整職務、提報教育部模範公務人員及南投縣政府模範勞工薦送人選、本校績優職員選拔、本校行政人員辦理自籌收入業務工作酬勞支給基準之工作酬勞、支給簡任非主管人員職責繁重得比照主管職務加給、本校約用人員工作規則申請兼職、本校專任助理服務須知之兼職、淘汰機制等事項。

七、本評核要點未盡事宜，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八、本評核要點經本校行政會議通過後施行。

【第3案附件】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員工服務與創新評核表1（公務人員適用）										修正草案	
評核期間： 年□1月至4月 □5月至8月 □9月至12月								填表日期：			
單位	(請填至二級單位)				職稱		姓名		到職日期	(請填任現職日期)	
基本分數(配分30分)											
評核期間請假及曠職(日/時數) 得分：_____ ※評分標準：基本分數30分，如有遲到、早退或曠職等情形，每滿半天扣除1分（不足半天以半天計）					評核期間平時考核獎懲（次數）： ※不計分，獎懲紀錄請主管列入受考人工作績效評核(平時考核、年終考績)參考。						
事假	病假	遲到	早退	曠職	嘉獎	記功	記大功	申誡	記過	記大過	
日 時	日 時	日 時	日 時	日 時	次	次	次	次	次	次	
工作項目		本職工作（ <u>業務職掌</u> ）		(150字內，表達時請力求精要)							
		本職外之工作（如兼職辦理工作費、酬勞費之相關事務等、 <u>兼課</u> ）		(100字內，表達時請力求精要)							
職務異動		本期考核期間內是否有職務異動(遷調單位) (100字內，請敘明原任職單位起訖年月日、現職單位到職年月日)									
評核項目		自我評量			直屬主管建議評分與回應 (請依據員工自我評量描述與實際狀況符合程度核實評分)			一級單位主管總評與回應 (請參考直屬主管建議評分與回應評分)			
基礎項目(配分100分)											
工作績效	重點工作項目： 本期本職業務之重點工作項目及關鍵績效指標 (至少列舉1項，至多可填3項)	(100字內，表達時請力求具體精要並提出數據佐證為宜)			☐ 填寫內容符合實際狀況，屬單位重點推動業務或重要專案者(20分) ☐ 填寫內容符合實際狀況，屬例行性業務者(15分) ☐ 填寫內容尚符實際狀況，仍待精進(10分) ☐ 填寫內容與實際狀況略有出入(5分) ☐ 填寫內容與實際狀況不符，未填寫(0分) 其他回應：			☐ 填寫內容符合實際狀況，屬單位重點推動業務或重要專案者(20分) ☐ 填寫內容符合實際狀況，屬例行性業務者(15分) ☐ 填寫內容尚符實際狀況，仍待精進(10分) ☐ 填寫內容與實際狀況略有出入(5分) ☐ 填寫內容與實際狀況不符，未填寫(0分) 其他回應：			
	工作成效： 上開重點工作項目完成進度 (至少列舉1項，至多可填3項)	(100字內，表達時請力求具體精要並提出數據佐證為宜)			☐ 工作成效顯著超越預定進度，並有卓著成效(20分) ☐ 工作成效超越預定進度(15分) ☐ 工作成效符合預定進度(10分) ☐ 工作成效略為落後預定進度(5分) ☐ 工作成效顯著落後預定進度，未填寫(0分) 其他回應：			☐ 工作成效顯著超越預定進度，並有卓著成效(20分) ☐ 工作成效超越預定進度(15分) ☐ 工作成效符合預定進度(10分) ☐ 工作成效略為落後預定進度(5分) ☐ 工作成效顯著落後預定進度，未填寫(0分) 其他回應：			
	工作表現： 工作項目內最有貢獻或成就感之事項(至少1項，至多可填3項)	(100字內，表達時請力求具體精要並提出數據佐證為宜)			☐ 貢獻度高具有績效(20分) ☐ 工作表現良好可給予口頭嘉勉(15分) ☐ 工作表現尚可，能如期完成(10分) ☐ 填寫內容與實際狀況略有出入(5分) ☐ 填寫內容與實際狀況不符，未填寫(0分) 其他回應：			☐ 貢獻度高具有績效(20分) ☐ 工作表現良好可給予口頭嘉勉(15分) ☐ 工作表現尚可，能如期完成(10分) ☐ 填寫內容與實際狀況略有出入(5分) ☐ 填寫內容與實際狀況不符，未填寫(0分) 其他回應：			
	工作知識/技能： 工作所需基礎、進階專業知識，或語文能力、辦公軟體應用等事項(至少1項，至多可填3項)	(100字內，表達時請力求具體精要，並以質性敘述為主)			☐ 具備工作所需「進階」知識或技能，並持續精進(20分) ☐ 具備工作所需「基礎」知識或技能，並持續精進(15分) ☐ 尚符工作所需「基礎」知識或技能(10分) ☐ 工作所需知識或技能有待加強(5分) ☐ 工作所需知識或技能顯著不足，未填寫(0分) 其他回應：			☐ 具備工作所需「進階」知識或技能，並持續精進(20分) ☐ 具備工作所需「基礎」知識或技能，並持續精進(15分) ☐ 尚符工作所需「基礎」知識或技能(10分) ☐ 工作所需知識或技能有待加強(5分) ☐ 工作所需知識或技能顯著不足，未填寫(0分) 其他回應：			
	工作態度： 可敘明服務態度、工作責任感等事項(至少1項，至多可填3項)	(100字內，表達時請力求具體精要，並以質性敘述為主)			☐ 工作態度積極主動，能高度完成工作使命，為單位同仁表率(20分) ☐ 工作態度優良，能盡職責本份(15分) ☐ 工作態度尚可(10分) ☐ 工作態度略為不佳，但未有顯著錯誤或疏漏(5分) ☐ 工作態度不佳，未填寫(0分) 其他回應：			☐ 工作態度積極主動，能高度完成工作使命，為單位同仁表率(20分) ☐ 工作態度優良，能盡職責本份(15分) ☐ 工作態度尚可(10分) ☐ 工作態度略為不佳，但未有顯著錯誤或疏漏(5分) ☐ 工作態度不佳，未填寫(0分) 其他回應：			

【第3案附件】

評核項目	自我評量	直屬主管建議評分與回應 (請依據員工自我評量描述與實際狀況符合程度核實評分)	一級單位主管總評與回應 (請參考直屬主管建議評分與回應評分)	
加分項目(配分50分)				
精進發展	創新創意 (所提之創新變革或建議與革事項,至多可填3項)	(100字內,表達時請力求具體精要並提出數據佐證為宜)	☐ 富創新創意並建議提送創新創意提案競賽(20分) <u>(如勾選此項,請併附佐證資料)</u> ☐ 稍具創新創意惟尚不建議提送創新創意提案競賽(15分) ☐ 意見 稍不 具創新創意,但內容可供業務參考(10分) ☐ 意見未具創新創意(5分) ☐ 未填寫(0分) 其他回應: _____	☐ 富創新創意並建議提送創新創意提案競賽(20分) <u>(如勾選此項,請併附佐證資料)</u> ☐ 稍具創新創意惟尚不建議提送創新創意提案競賽(15分) ☐ 意見 稍不 具創新創意,但內容可供業務參考(10分) ☐ 意見未具創新創意(5分) ☐ 未填寫(0分) 其他回應: _____
	業務發展 (依本職業務所提之專案報告、計畫書、申請補助、參加校際競賽或評比等事項,至多可填3項)	(100字內,表達時請力求具體精要並提出數據佐證為宜)	☐ 填寫內容符合實際狀況,且有助本校聲譽、收益或單位業務發展(10分) ☐ 填寫內容尚符合實際狀況,且順利完成任務者(7分) ☐ 填寫內容與實際狀況略有出入(5分) ☐ 填寫內容不符實際狀況、未填寫(0分) 其他回應: _____	☐ 填寫內容符合實際狀況,且有助本校聲譽、收益或單位業務發展(10分) ☐ 填寫內容尚符合實際狀況,且順利完成任務者(7分) ☐ 填寫內容與實際狀況略有出入(5分) ☐ 填寫內容不符實際狀況、未填寫(0分) 其他回應: _____
	團隊精神 (所參與之跨一級單位、跨二級單位或同單位間之合作支援事項,至多可填3項)	(100字內,表達時請力求具體精要並提出數據佐證為宜)	☐ 與跨一級單位間之合作(10分) ☐ 與跨二級單位間之合作(7分) ☐ 與同單位間之合作(5分) ☐ 未有合作支援之事項、未填寫(0分) 其他回應: _____ <u>(如兼具多項,請勾選最高分者)</u>	☐ 與跨一級單位間之合作(10分) ☐ 與跨二級單位間之合作(7分) ☐ 與同單位間之合作(5分) ☐ 未有合作支援之事項、未填寫(0分) 其他回應: _____ <u>(如兼具多項,請勾選最高分者)</u>
	工作改善 本職工作表現可再改善之事項,如:行政流程、服務品質與效能、工作方法與態度等(至少1項,至多可填3項)	(100字內,表達時請力求具體精要並提出數據佐證為宜)	☐ 有具體反省及改善作為(10分) ☐ 有具體反省惟尚無改善作為(5分) ☐ 無具體反省及改善作為、未填寫(0分) 其他希望配合精進改善之事項: _____	☐ 有具體反省及改善作為(10分) ☐ 有具體反省惟尚無改善作為(5分) ☐ 無具體反省及改善作為、未填寫(0分) 其他希望配合精進改善之事項: _____
支持與考評建議	就上開項目檢討後,個人/主管期望獲得/給予激勵或精進之方式		☐ 年終考績(成、核)列入甲等參考 ☐ 提送本校績優職員工選拔 ☐ 列入重點培育人才陞遷名冊 ☐ 其他禮遇措施 _____ ☐ 輔導訓練 ☐ 年終考績(成、核)列入乙等以下參考 ☐ 調整職務 ☐ 淘汰或鼓勵退休 ☐ 其他考評建議: _____ 具體理由: _____	☐ 年終考績(成、核)列入甲等參考 ☐ 提送本校績優職員工選拔 ☐ 列入重點培育人才陞遷名冊 ☐ 其他禮遇措施 _____ ☐ 輔導訓練 ☐ 年終考績(成、核)列入乙等以下參考 ☐ 調整職務 ☐ 淘汰或鼓勵退休 ☐ 其他考評建議: _____ 具體理由: _____ 考評總分: _____ <u>(由人事室依勾選分數填寫)</u>
主管總評	主管對於受考人工作績效、表現之總評。	(本項受考人免填)	<u>受考人工作績效表現總評(如勾選D級或E級者,請與受考人面談改進事宜、做成面談紀錄,並請列為本表附件):</u> ☐ A級:表現優異,足為同仁表率 ☐ B級:表現明顯地超出該職責的要求水準 ☐ C級:表現均能達到要求水準 ☐ D級:表現未盡符合基本要求 ☐ E級:表現多未達基本要求,經輔導或勸導仍未改進者	<u>受考人工作績效表現總評(如勾選D級或E級者,請與受考人面談改進事宜、做成面談紀錄,並請列為本表附件):</u> ☐ A級:表現優異,足為同仁表率 ☐ B級:表現明顯地超出該職責的要求水準 ☐ C級:表現均能達到要求水準 ☐ D級:表現未盡符合基本要求 ☐ E級:表現多未達基本要求,經輔導或勸導仍未改進者
核 章				

【第3案附件】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員工服務與創新評核表2 (約用人員適用)											修正草案		
評核期間： 年□1月至4月 □5月至8月 □9月至12月								填表日期：					
單位 (請填至二級單位)		職稱		姓名		到職日期		(請填任現職日期)					
基本分數(配分30分)													
評核期間請假及曠職(日/時數) 得分：_____ ※評分標準：基本分數30分，如有遲到、早退或曠職等情形，每滿半天扣除1分(不足半天以半天計)					評核期間平時考核獎懲(次數)： ※不計分，獎懲紀錄請主管列入受考人工作績效評核(平時考核、年終考核)參考。								
事假	病假	遲到	早退	曠職	嘉獎	記功	記大功	申誡	記過	記大過			
日 時	日 時	日 時	日 時	日 時	次	次	次	次	次	次			
工作項目		本職工作(業務職掌) (150字內，表達時請力求精要)											
		本職外之工作(如兼職辦理工作費、酬勞費之相關事務、兼課等) (100字內，表達時請力求精要)											
職務異動		本期考核期間內是否有職務異動(違調單位) (100字內，請敘明原任職單位起訖年月日、現職單位到職年月日)											
評核項目		自我評量			直屬主管建議評分與回應 (請依據員工自我評量描述與實際狀況符合程度核實評分)			一級單位主管總評與回應 (請參考直屬主管建議評分與回應評分)					
基礎項目(配分100分)													
工作績效		重點工作項目： 本期本職業務之重點工作項目及關鍵績效指標(至少列舉1項，至多可填3項)			(100字內，表達時請力求具體精要並提出數據佐證為宜)			☐ 填寫內容符合實際狀況，屬單位重點推動業務或重要專案者(20分) ☐ 填寫內容符合實際狀況，屬例行性業務者(15分) ☐ 填寫內容尚符實際狀況，仍待精進(10分) ☐ 填寫內容與實際狀況略有出入(5分) ☐ 填寫內容與實際狀況不符，未填寫(0分) 其他回應：			☐ 填寫內容符合實際狀況，屬單位重點推動業務或重要專案者(20分) ☐ 填寫內容符合實際狀況，屬例行性業務者(15分) ☐ 填寫內容尚符實際狀況，仍待精進(10分) ☐ 填寫內容與實際狀況略有出入(5分) ☐ 填寫內容與實際狀況不符，未填寫(0分) 其他回應：		
		工作成效： 上開重點工作項目完成進度(至少列舉1項，至多可填3項)			(100字內，表達時請力求具體精要並提出數據佐證為宜)			☐ 工作成效顯著超越預定進度，並有卓著成效(20分) ☐ 工作成效超越預定進度(15分) ☐ 工作成效符合預定進度(10分) ☐ 工作成效略為落後預定進度(5分) ☐ 工作成效顯著落後預定進度，未填寫(0分) 其他回應：			☐ 工作成效顯著超越預定進度，並有卓著成效(20分) ☐ 工作成效超越預定進度(15分) ☐ 工作成效符合預定進度(10分) ☐ 工作成效略為落後預定進度(5分) ☐ 工作成效顯著落後預定進度，未填寫(0分) 其他回應：		
		工作表現： 工作項目內最有貢獻或成就感之事項(至少1項，至多可填3項)			(100字內，表達時請力求具體精要並提出數據佐證為宜)			☐ 貢獻度高具有績效(20分) ☐ 工作表現良好可給予口頭嘉勉(15分) ☐ 工作表現尚可，能如期完成(10分) ☐ 填寫內容與實際狀況略有出入(5分) ☐ 填寫內容與實際狀況不符，未填寫(0分) 其他回應：			☐ 貢獻度高具有績效(20分) ☐ 工作表現良好可給予口頭嘉勉(15分) ☐ 工作表現尚可，能如期完成(10分) ☐ 填寫內容與實際狀況略有出入(5分) ☐ 填寫內容與實際狀況不符，未填寫(0分) 其他回應：		
		工作知識/技能： 工作所需基礎、進階專業知識，或語文能力、辦公軟體應用等事項(至少1項，至多可填3項)			(100字內，表達時請力求具體精要，並以質性敘述為主)			☐ 具備工作所需「進階」知識或技能，並持續精進(20分) ☐ 具備工作所需「基礎」知識或技能，並持續精進(15分) ☐ 尚符工作所需「基礎」知識或技能(10分) ☐ 工作所需知識或技能有待加強(5分) ☐ 工作所需知識或技能顯著不足，未填寫(0分) 其他回應：			☐ 具備工作所需「進階」知識或技能，並持續精進(20分) ☐ 具備工作所需「基礎」知識或技能，並持續精進(15分) ☐ 尚符工作所需「基礎」知識或技能(10分) ☐ 工作所需知識或技能有待加強(5分) ☐ 工作所需知識或技能顯著不足，未填寫(0分) 其他回應：		
		工作態度： 可敘明服務態度、工作責任感等事項(至少1項，至多可填3項)			(100字內，表達時請力求具體精要，並以質性敘述為主)			☐ 工作態度積極主動，能高度完成工作使命，為單位同仁表率(20分) ☐ 工作態度優良，能盡職責本份(15分) ☐ 工作態度尚可(10分) ☐ 工作態度略為不佳，但未有顯著錯誤或疏漏(5分) ☐ 工作態度不佳，未填寫(0分) 其他回應：			☐ 工作態度積極主動，能高度完成工作使命，為單位同仁表率(20分) ☐ 工作態度優良，能盡職責本份(15分) ☐ 工作態度尚可(10分) ☐ 工作態度略為不佳，但未有顯著錯誤或疏漏(5分) ☐ 工作態度不佳，未填寫(0分) 其他回應：		

【第3案附件】

評核項目		自我評量	直屬主管建議評分與回應 (請依據員工自我評量描述與實際狀況符合程度核實評分)	一級單位主管總評與回應 (請參考直屬主管建議評分與回應評分)
加分項目(配分50分)				
精進發展	創新創意 (所提之創新變革或建議興革事項,至多可填3項)	(100字內,表達時請力求具體精要並提出數據佐證為宜)	☐ 富創新創意並建議提送創新創意提案競賽(20分) <u>(如勾選此項,請併附佐證資料)</u> ☐ 稍具創新創意惟尚不建議提送創新創意提案競賽(15分) ☐ 意見 <u>稍</u> 不具創新創意,但內容可供業務參考(10分) ☐ 意見未具創新創意(5分) ☐ 未填寫(0分) 其他回應: _____	☐ 富創新創意並建議提送創新創意提案競賽(20分) <u>(如勾選此項,請併附佐證資料)</u> ☐ 稍具創新創意惟尚不建議提送創新創意提案競賽(15分) ☐ 意見 <u>稍</u> 不具創新創意,但內容可供業務參考(10分) ☐ 意見未具創新創意(5分) ☐ 未填寫(0分) 其他回應: _____
	業務發展 (依本職業務所提之專業報告、計畫書、申請補助、參加校際競賽或評比等事項,至多可填3項)	(100字內,表達時請力求具體精要並提出數據佐證為宜)	☐ 填寫內容符合實際狀況,且有助本校聲譽、收益或單位業務發展(10分) ☐ 填寫內容尚符合實際狀況,且順利完成任務者(7分) ☐ 填寫內容與實際狀況略有出入(5分) ☐ 填寫內容不符實際狀況,未填寫(0分) 其他回應: _____	☐ 填寫內容符合實際狀況,且有助本校聲譽、收益或單位業務發展(10分) ☐ 填寫內容尚符合實際狀況,且順利完成任務者(7分) ☐ 填寫內容與實際狀況略有出入(5分) ☐ 填寫內容不符實際狀況,未填寫(0分) 其他回應: _____
	團隊精神 (所參與之跨一級單位、跨二級單位或同單位間之合作支援事項,至多可填3項)	(100字內,表達時請力求具體精要並提出數據佐證為宜)	☐ 與跨一級單位間之合作(10分) ☐ 與跨二級單位間之合作(7分) ☐ 與同單位間之合作(5分) ☐ 未有合作支援之事項,未填寫(0分) 其他回應: _____ <u>(如兼具多項,請勾選最高分者)</u>	☐ 與跨一級單位間之合作(10分) ☐ 與跨二級單位間之合作(7分) ☐ 與同單位間之合作(5分) ☐ 未有合作支援之事項,未填寫(0分) 其他回應: _____ <u>(如兼具多項,請勾選最高分者)</u>
	工作改善 本職工作表現可再改善之事項,如:行政流程、服務品質與效能、工作方法與態度等(至少1項,至多可填3項)	(100字內,表達時請力求具體精要並提出數據佐證為宜)	☐ 有具體反省及改善作為(10分) ☐ 有具體反省惟尚無改善作為(5分) ☐ 無具體反省及改善作為,未填寫(0分) 其他希望配合精進改善之事項: _____	☐ 有具體反省及改善作為(10分) ☐ 有具體反省惟尚無改善作為(5分) ☐ 無具體反省及改善作為,未填寫(0分) 其他希望配合精進改善之事項: _____
支持與考評建議	就上開項目檢討後,個人/主管期望獲得/給予激勵或精進之方式		☐ 年終考績(成、核)列入甲等參考 ☐ 提送本校績優職員工選拔 ☐ 提送的用人員考核委員會給予榮譽公假獎勵日(1-3日) <u>(勾選本項者,請依評核要點第5點第1款第6目規定,併附該員工工作表現超過預定指標或超前進度之具體實績說明或佐證資料,得以附件方式呈現)</u> ☐ 其他禮遇措施 _____ ☐ 輔導訓練 ☐ 年終考績(成、核)列入乙等以下參考 ☐ 調整職務 ☐ 淘汰或鼓勵退休 ☐ 其他考評建議: _____ 具體理由: _____	☐ 年終考績(成、核)列入甲等參考 ☐ 提送本校績優職員工選拔 ☐ 提送的用人員考核委員會給予榮譽公假獎勵日(1-3日) <u>(勾選本項者,請依評核要點第5點第1款第6目規定,併附該員工工作表現超過預定指標或超前進度之具體實績說明或佐證資料,得以附件方式呈現,並請落實各一級單位核給榮譽公假總量管控原則)</u> ☐ 其他禮遇措施 _____ ☐ 輔導訓練 ☐ 年終考績(成、核)列入乙等以下參考 ☐ 調整職務 ☐ 淘汰或鼓勵退休 ☐ 其他考評建議: _____ 具體理由: _____ 考評總分: _____ <u>(由人事室依勾選分數填寫)</u>
			受考人工作績效表現總評(如勾選D級或E級者,請與受考人面談改進事宜、做成面談紀錄,並請列為本表附件): ☐ A級:表現優異,足為同仁表率 ☐ B級:表現明顯地超出該職責的要求水準 ☐ C級:表現均能達到要求水準 ☐ D級:表現未盡符合基本要求 ☐ E級:表現多未達基本要求,經輔導或勸導仍未改進者	受考人工作績效表現總評(如勾選D級或E級者,請與受考人面談改進事宜、做成面談紀錄,並請列為本表附件): ☐ A級:表現優異,足為同仁表率 ☐ B級:表現明顯地超出該職責的要求水準 ☐ C級:表現均能達到要求水準 ☐ D級:表現未盡符合基本要求 ☐ E級:表現多未達基本要求,經輔導或勸導仍未改進者
核 章				

【第4案附件】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性騷擾防治、申訴及懲戒辦法
第七條、第二十條修正草案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第七條 性騷擾事件被害人得於事件發生後一年內提出申訴。申訴時加害人如為本校教職員工(含約用人員)，應向本校提出；惟加害人如為本校校長，應向<u>教育部</u>提出。 本校接獲性騷擾之申訴時，加害人如非屬本校教職員工（含約用人員），仍應採取適當之緊急處理，並應於七日內將申訴書及相關資料移送南投縣政府。	第七條 性騷擾事件被害人得於事件發生後一年內提出申訴。申訴時加害人如為本校教職員工(含約用人員)，應向本校提出；惟加害人如為本校校長，應向<u>南投縣政府</u>提出。 本校接獲性騷擾之申訴時，加害人如非屬本校教職員工（含約用人員），仍應採取適當之緊急處理，並應於七日內將申訴書及相關資料移送南投縣政府。	依教育部 107 年 10 月 9 日以臺教人(一)字第 1070177455 號書函略以，有關教育部所屬各機關(構)學校於修正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時，請明訂機關(構)學校之首長如涉及性騷擾事件，應交由教育部決定，以為周妥。
第二十條 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發布後施行。	第二十條 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發布後施行，<u>修正時亦同</u>。	法規修正應比照新訂程序辦理，無需特別敘明「修正時亦同」，爰予刪除。

【第4案附件】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性騷擾防治、申訴及懲戒辦法(修正草案)

96年11月21日本校96學年度第1次校務會議通過
本校96年11月29日暨校人字第0960011759號書函發布施行
97年3月20日本校96學年度第4次校務會議通過修正第一、二條
本校97年3月27日暨校人字第0970003070號書函發布施行
000年00月00日本校000學年度第0次校務會議通過修正第七、二十條
本校000年00月00日暨校人字第0000000000號書函發布施行

第一條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維護教職員工工作權益，提供免於性騷擾之工作環境，特依性騷擾防治法及性別工作平等法，訂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性騷擾防治、申訴及懲戒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本校教職員工（含約用人員）發生性騷擾防治法第二條及性別工作平等法第十二條之性騷擾行為者，除其他法令另有規定外，適用本辦法。但適用性別平等教育法處理者，不適用本辦法之規定。

第三條 本辦法所稱性騷擾，指下列各款情形之一：

- 一、本校教職員工執行職務或在工作場所時，任何人以性要求、具有性意味或性別歧視之言詞或行為，對其造成敵意性、脅迫性或冒犯性之工作環境，致侵犯或干擾其人格尊嚴、人身自由或影響其工作表現。
- 二、主管人員對部屬或對求職者為明示或暗示之性要求、具有性意味或性別歧視之言詞或行為，作為勞務契約成立、存續、變更或分發、配置、報酬、考績、陞遷、降調、獎懲等之交換條件。
- 三、本校教職員工對他人實施違反其意願而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行為，且以展示或播送文字、圖畫、聲音、影像或其他物品之方式，或以歧視、侮辱之言行，或以他法，而有損害他人人格尊嚴，或造成使人心生畏怖、感受敵意或冒犯之情境，或不當影響其工作、教育、訓練、服務、計畫、活動或正常生活之進行。

第四條 本校為防治性騷擾行為之發生，辦理性騷擾防治措施如下：

- 一、舉辦或鼓勵所屬人員參與性騷擾防治之相關教育訓練，並依法令或學校規定予以公差登記及經費補助。
- 二、頒布禁止工作場所性騷擾之書面聲明。
- 三、設立受理性騷擾申訴之專用信箱或電子信箱，並將相關資訊公開揭示。
- 四、以保密方式處理申訴，並使申訴人免於遭受任何報復或其他不利之待遇。

【第4案附件】

五、當事人有輔導、醫療等需要者，得視情況引介至本校相關單位或專責機構進行身心輔導或治療。

第五條 本校為處理性騷擾申訴案件，設性騷擾申訴評議委員會（以下簡稱性騷擾申評會）。

性騷擾申評會置委員九人至十一人，由教務長、學務長、總務長、教師代表、職工代表及性別平等教育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共同組成之，教務長為主任委員。委員任期一年，得連任之。

前項教師代表、職工代表、性別平等教育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經簽請校長核定後聘任之。性騷擾申評會女性委員應佔委員總數二分之一以上。

第六條 性騷擾申評會會議應有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始得開議；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始得決議，可否同數時，取決於主席。但調查報告之通過等重大事項之決議，應經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第七條 性騷擾事件被害人得於事件發生後一年內提出申訴。申訴時加害人如為本校教職員工（含約用人員），應向本校提出；惟加害人如為本校校長，應向教育部提出。

本校接獲性騷擾之申訴時，加害人如非屬本校教職員工（含約用人員），仍應採取適當之緊急處理，並應於七日內將申訴書及相關資料移送南投縣政府。

第八條 性騷擾之申訴得以書面或言詞提出。其以書面提出者，應由申訴人簽名或蓋章。其以言詞為申訴者，受理人員應作成紀錄，經向申訴人朗讀或使閱覽，確認其內容無誤後，由其簽名或蓋章。

前項書面或紀錄，應載明下列事項，始為有效：

一、申訴人姓名、性別、出生年月日、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或護照號碼、服務單位及職稱、住居所、聯絡電話。

二、有代理人者，應檢附委任書，並載明其姓名、性別、出生年月日、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或護照號碼、職業、住居所、聯絡電話及與申訴人關係。

三、申訴之事實及內容。

四、可取得之相關事證或人證。

五、申訴日期。

申訴書或言詞作成之紀錄不合前項規定，而其情形可補正者，應通知申訴人於十四日內補正。

第九條 性騷擾之申訴有下列情形之一，不予受理：

【第4案附件】

一、逾期提出申訴者。

二、未於期限內補正者。

三、同一事件已調查完畢，並將調查結果函復當事人者。本校不受理性騷擾申訴時，應於申訴或移送到達之日起二十日內，以書面通知當事人，並副知南投縣政府。

前項通知應敘明理由，並載明再申訴之期間及機關。

第十條 適用本辦法之性騷擾申訴事件，由本校性騷擾申評會負責調查及審議，並以人事室為受理及承辦單位；加害人如為本校技工、工友及駐衛警，總務處為協辦單位。

受理單位於收件後，應先行妥善處理，如確認屬於性騷擾申訴事件，應於性騷擾申訴案合法有效提出、補正或移送到達二個工作日內提報性騷擾申評會調查處理。

第十一條 本校性騷擾申評會應於性騷擾申訴案合法有效提出、補正或移送到達七日內開始調查，並應於二個月內調查及審議完成；必要時，得延長一個月，並應通知當事人。

性騷擾申評會應為附理由之決議，並得作成懲戒或其他處理之建議。前項決議應以書面通知申訴人、申訴之相對人、南投縣政府、本校申訴受理單位及相關承辦單位。

前項書面通知內容應包括處理結果之理由、申覆及再申訴之期限及受理機關。

第十二條 處理性騷擾事件時，應依照下列原則為之：

一、性騷擾事件之調查應秉持客觀、公正、專業原則，給予當事人充分陳述意見及答辯機會。

二、被害人之陳述明確，已無詢問必要者，應避免重複詢問。

三、恪守性騷擾防治準則第十五條之迴避規定。

四、處理性騷擾申訴，應以不公開之方式為之，並保護當事人之隱私及其他人格法益。

五、性騷擾事件之調查及審議，得通知當事人及關係人到場說明，並得邀請具相關學識經驗者協助。

六、性騷擾事件之當事人或證人有權力不對等之情形時，應避免其對質。

七、調查人員因調查之必要，得於不違反保密義務範圍內另作成書面資料，交由當事人閱覽或告以要旨。

【第4案附件】

八、處理性騷擾事件之所有人員，對於當事人之姓名或其他足以辨識身份之資料，除有調查必要或基於公共安全之考量者外，應予保密。

九、性騷擾申訴處理過程中，得視當事人之身心狀況，主動轉介或提供心理輔導及法律協助。

十、對於在性騷擾事件申訴、調查、偵查或審理程序中，為申訴、告訴、告發、提起訴訟、作證、提供協助或其他參與行為之人，不得為不當之差別待遇。

第十三條 申訴人及申訴之相對人對申訴案之決議有異議者，得於書面通知到達之次日起十日內向本校申覆，申覆以一次為限。經結案後，不得就同一事由，再提出申訴。本校逾期未完成調查或當事人不服審議結果者，當事人得於期限屆滿或書面通知到達之次日起三十日內向南投縣政府提出再申訴。

第十四條 申訴人於案件調查及審議期間撤回申訴者，應以書面為之，於送達性騷擾申評會後即予結案備查，並不得就同一事由再提出申訴。

第十五條 性騷擾事件已進入偵查或審判程序者，性騷擾申評會認有必要時，得議決報經南投縣政府性騷擾防治委員會議決同意於該程序終結前停止該事件之處理。

第十六條 性騷擾事件當事人得以書面向性騷擾申評會申請調解。事件經調解成功者，應作成和解書並經雙方當事人簽名。

第十七條 性騷擾行為經調查屬實，本校視情節輕重，得對加害人依相關法令規定為適當之懲處或其他處理，並予追蹤、考核及監督，確保懲處或處理措施有效執行，避免再度性騷擾或報復情事發生。如申訴經證實有誣告之事實者，本校視情節輕重，得對申訴人依相關法令規定為適當之懲處或其他處理。

第十八條 本校對擔任調查小組之成員，應予公差登記，並依法令或學校規定支給交通費或相關費用。

第十九條 本辦法未盡事宜，悉依有關法規辦理。

第二十條 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發布~~後施行。

教育部 書函

機關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聯絡人：褚衍伶

電話：02-7736-6135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0月9日

發文字號：臺教人(一)字第1070177455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保訓會原函

主旨：有關「性別工作平等法」第13條第3項針對貴機關（構）學校首長適用相關規定一案，詳如說明二，請查照。

說明：

一、依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07年3月9日公保字第1071060076號函辦理，檢附原函影本1份。

二、請本部所屬各機關（構）學校於修正依性別工作平等法第13條第3項規定授權訂定之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時，請明訂貴機關（構）學校之首長如涉及性騷擾事件，應交由本部決定，以為周妥。

正本：部屬機關(構)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各私立大專校院、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處)

副本：本部人事處-綜合企劃科



【第5案附件】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草案)

年	週次	月 曆							日 期			重 要 行 事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月	日	星期	
112 年				1	2	3	4	5	8	1	二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始
		6	7	8	9	10	11	12		23-25	三-五	第一階段選課(預選): 1.學士班學生網路選填通識課程志願序(23 日下午 14:00 起至 25 日下午 14:00 時止)
		13	14	15	16	17	18	19		28-1	一-五	2.全校學生網路選課(28 日上午 9:00 起至 9 月 1 日下午 14:00 時止)
		20	21	22	23	24	25	26		31	四	學術研究獎勵活動申請截止
		27	28	29	30	31						
	1	3	4	5	6	7	8	9	9	2	六	親師座談會
	2	10	11	12	13	14	15	16		4-6	一-三	新生入學輔導
	3	17	18	19	20	21	22	23		4	一	新生學雜費等費用繳費截止日
		24	25	26	27	28	29	30		6-20	三-三	學生申請抵免學分開始作業
										7-11	四-一	第二階段學生網路選課(7 日上午 9:00 起至 11 日中午 12:00 時止)
										11-25	一-一	學生辦理課程加退選(11 日中午 12:00 時起至 25 日下午 14:00 時止)
										11	一	1.開始上課
												2.研究生申請學位考試開始(至 11 月 30 日止)
												3.學生申請輔系、雙主修開始(至 9 月 23 日止)
												4.舊生學雜費等費用繳費截止日
												5.就學貸款收件截止
										13	三	實驗室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下午 1:30 至 4:30 止)
										18	一	教師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成績更正案送教務處截止日
										20	三	實驗室危害通識教育訓練(下午 1:30 至 4:30 止)
										22	五	各系(所)審查抵免學分資料送教務處截止日
										23	六	補上班上課(補 10 月 9 日之調整放假)
										27	三	112-1 學期第一次導師會議
										29	五	中秋節放假
113 年	4	1	2	3	4	5	6	7	10	6	五	學生選課確認截止日
	5	8	9	10	11	12	13	14		9-10	一-二	9 日調整放假(於 9 月 23 日補上班上課)、10 日國慶日放假
	6	15	16	17	18	19	20	21		14	六	校慶活動日全校教職員工生參與(於 113 年 4 月 3 日補假)
	7	22	23	24	25	26	27	28		15	日	秋季健行(暫訂)
	8	29	30	31						16-24	一-二	學生申請轉系
										21	六	大學入學考試中心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預定)
										23	一	學生上課達三分之一申請休(退)學退費基準日
										23-6	一-一	學生申請提前畢業(至 11 月 6 日止)
										30-3	一-五	期中考試 30 日至 11 月 3 日(若教師另有訂定其他日期者,從其規定)
										30-6	一-一	學系審查轉系(10 月 30 日至 11 月 6 日止)
	8			1	2	3	4		11	13	一	各系審查申請提前畢業學生資料送教務處截止日
	9	5	6	7	8	9	10	11		15	三	轉系審查會議
	10	12	13	14	15	16	17	18		24	五	第一學期課程申請停修截止日
	11	19	20	21	22	23	24	25		30	四	研究生申請學位考試截止日
	12	26	27	28	29	30			12	4	一	學生上課達三分之二申請休(退)學退費基準日
	13	3	4	5	6	7	8	9		4-24	一-日	教學效果意見調查
	14	10	11	12	13	14	15	16		13	三	112-1 學期第二次導師會議
	15	17	18	19	20	21	22	23		16	六	大學入學考試中心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二次(預定)
	16	24	25	26	27	28	29	30		22	五	學生申請本學期休(退)學截止日
	17	31								25-29	一-五	期末考試(若教師另有訂定其他日期者,從其規定)
	17		1	2	3	4	5	6	1	1	一	1 日紀念日放假
	18	7	8	9	10	11	12	13		1-14	一-日	第 17 週及第 18 週為彈性多元學習(1 日-14 日)
		14	15	16	17	18	19	20		3	三	校發會議(暫訂)
		21	22	23	24	25	26	27		6	六	任課教師上網輸入 112-2 學期課綱截止日
		28	29	30	31					10	三	校務會議(暫訂)
										15	一	寒假開始
										20-22	六-一	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學科能力測驗(預定)
										23-25	二-四	第一階段選課(預選): 學士班學生網路選填通識課程志願序(23 日下午 14:00 起至 25 日下午 14:00 時)
										26-30	五-二	全校學生網路選課(26 日上午 9:00 起至 30 日下午 14 時止)
										30	二	任課教師繳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成績截止日
										31	三	1.研究生學位考試及學位考試成績繳送截止日 2.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結束

【第5案附件】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事曆 (草案)

年	週次	月 曆						日 期			重 要 行 事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月	日		星期
113 年	1					1	2	3	2	1	四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始
	2	4	5	6	7	8	9	10		8-9	四-五	8 日調整放假(補行上班日將以 113 年政府機關辦公日曆表為準)
	11	12	13	14	15	16	17					9 日除夕放假
	3	18	19	20	21	22	23	24	10-14	六-三	10~12 日春節放假、13 日 14 日補假(補年初一初二例假日)	
	4	25	26	27	28	29			15-19	四-一	第二階段學生網路選課(15 日上午 9：00 起至 19 日中午 12:00 時止)	
	5								19-4	一-一	學生辦理課程加退選開始(19 日中午 12:00 時起至 3 月 4 日下午 14:00 時止)	
	6								19	一	1.開始上課	
	7										2.研究生申請學位考試開始(至 4 月 30 日止)	
	8										3.學生申請輔系、雙主修開始(至 3 月 3 日止)	
	9										4.學雜費等費用繳費截止日	
	10										5.就學貸款收件截止	
	11								27	二	教師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成績更正案送教務處截止日	
	12								28	三	28 日和平紀念日放假	
	13	2					1	2	3	1	五	補助舉辦國內或校內學術研討會活動開始申請
	14	3	4	5	6	7	8	9		6	三	112-2 學期第 1 次導師會議
15	10	11	12	13	14	15	16	11-19		一-二	學生申請轉系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15		五	學生選課確認截止日	
17	24	25	26	27	28	29	30	25-29		一-五	學系審查轉系	
18	31							31	日	補助舉辦國內或校內學術研討會活動申請截止		
19	7		1	2	3	4	5	6	4	1	一	學生上課達三分之一申請休(退)學退費基準日
20	8	7	8	9	10	11	12	13		3	三	補假(補 112 年 10 月 14 日校慶活動日)
21	9	14	15	16	17	18	19	20		4-5	四-五	兒童節及民族掃墓節放假
22	10	21	22	23	24	25	26	27		8-12	一-五	期中考試(若教師另有訂定其他日期者，從其規定)
23	11	28	29	30						8-15	一-一	學生申請提前畢業
24									10	三	轉系審查會議(暫訂)	
25									22	一	各系審核提前畢業學生資料送教務處截止日	
26									30	二	研究生申請學位考試截止日	
27	11				1	2	3	4	5	3	五	第 2 學期課程申請停修截止日
28	12	5	6	7	8	9	10	11		13	一	學生上課達三分之二申請休(退)學退費基準日
29	13	12	13	14	15	16	17	18		13-2	一-日	教學效果意見調查(13 日至 6 月 2 日)
30	14	19	20	21	22	23	24	25		25	六	畢業典禮
31	15	26	27	28	29	30	31			29	三	112-2 學期第 2 次導師會議
32									31	五	學生申請本學期休(退)學截止	
33	15							1	6	3-7	一-五	期末考試(若教師另有訂定其他日期者，從其規定)
34	16	2	3	4	5	6	7	8		10	一	10 日端午節放假
35	17	9	10	11	12	13	14	15		10-23	一-日	第 17 週及第 18 週為彈性多元學習(10 日-23 日)
36	18	16	17	18	19	20	21	22		12	三	校發會議(暫訂)
37		23	24	25	26	27	28	29		15	六	任課教師上網輸入 113-1 學期課綱截止日
38		30							19	三	校務會議(暫訂)	
39									24	一	暑假開始	
40			1	2	3	4	5	6	7	1	一	學術研究獎勵活動開始申請
41		7	8	9	10	11	12	13		5	五	任課教師繳送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成績截止日
42		14	15	16	17	18	19	20		12-13	五-六	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分科測驗(暫訂)
43		21	22	23	24	25	26	27		12-14	五-日	全校區高壓用電設備維護工作(全校停電)
44		28	29	30	31					31	三	1.研究生學位考試及學位考試成績繳送截止日
45											2.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結束	

註 1：本行事曆依教育部正式來函「政府行政機關辦公日曆表」及有關放假之規定隨即更動資訊

註 2：天然災害是否上班上課依南投縣政府公告辦理

註 3：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放假日，請至原住民族委員會全球資訊網(<https://www.cip.gov.tw/>)> 為民服務> 歲時祭儀專區查詢。